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HUADIAN CONSTRUCTION Co., Ltd.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石肯清风路7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二〇一六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 2016 年 1-2 月、2015、2014 年前五大客户交易金额分别为 2,281,126.80 元、39,826,884.85 元、33,431,118.25 元，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100.00%、88.99%、89.52%，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这主要是由电气安装行业的业务属性决定，公司业务主要是为房地产企业、电力单位等提供电气安装服务，报告期内单体客户涉及的项目合同金额较高，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主要客户的收入大幅下降，则会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公司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二、宏观经济波动与政策变化的风险

电气安装行业与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形成的需求密切相关，而这些需求也取决于所处经济周期阶段和相应的宏观经济状况。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稳定增长以及固定资产投资水平的提高，电气配套工程需求也出现了大幅增长。若我国经济陷入低迷，导致国家基础设施、房地产行业等缓建或者停建，可能会削弱其电气配套设施的建设投入，从而导致整体电气安装需求的减少。同时，下游行业的产业政策和监管措施发生变化，也会影响到该行业的电气配套工程建设，进一步影响电气安装行业的需求。

三、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安装施工业务，公司客户考虑到电气安装的便捷性以及后续维护，在招投标过程中倾向于选择本地或在当地设有子公司、分公司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广东地区，其他地区市场正在逐步开发，如果其他地区市场开拓受限，广东地区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业务增长速度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四、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2016年2月29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9,077,809.37元、29,971,531.68元和16,811,205.62元，占各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60.33%、53.52%和38.20%，应收账款在资产结构中的比例较高。公司已按照既定会计政策在期末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虽然公司客户的信用良好，报告期内未出现坏账的情形，但随着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如果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资质无法续期风险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三级、承修类三级、承试类五级）资质标准第（八）条规定：“持进网作业许可证电工40人以上”，建筑企业资质标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第（五）条规定：“经考核或培训合格的中级工以上技术人员不少于30人”，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特性，人员流动性较大，截至2016年5月30日，公司人员数量存在不符合上述两条资质规定要求的情况。若上述资质到期后，公司未按规定申请续期或者申请续期未通过的，将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4
释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	12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五、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28
六、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9
七、相关机构情况.....	3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服务情况.....	33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运营流程.....	34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0
四、公司的业务经营情况.....	4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8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0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80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8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行为情况的说明.....	85
四、公司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的分开情况.....	86
五、同业竞争情况.....	88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99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01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0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6
一、公司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106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20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57
四、主要资产及重大变化分析	172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债务情况	192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99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200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5
九、资产评估情况	206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206
十一、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20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10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0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1
三、律师声明	212
四、审计机构声明	213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14
第六节 备查文件	215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一、常用词语		
本公司、股份公司、华电建设、公司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华电有限	指	佛山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南海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
横琴东江	指	珠海横琴东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横琴源基	指	珠海横琴源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横琴华基	指	珠海横琴华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投资管理制度》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总经理工作细则》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财务管理制度》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指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董监高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指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会计师、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众联评估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广信律师、律师	指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博元电力	指	河南博元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运电气	指	北京市金运电气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柯瑞机电	指	江苏柯瑞机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013年12月）
《挂牌条件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2013年6月）
《公司法》	指	2014年3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3年修订）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2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业术语		

建筑安装业	指	建筑物主体工程竣工后，建筑物内的各种设备的安装，如电力线路、照明和电力设备的安装、电气设备和信号设备的安装、建筑物主体施工中的敷设线路、管道的安装以及铁路、机场、港口、隧道、地铁的照明和信号系统的安装等。
电力施工	指	即与电能的生产、输送、分配有关的工程，广义上还包括把电作为动力和能源在多种领域中应用的工程。
送变电工程施工技术	指	即高压输电线路、高压变配电站的安装施工技术。
EPC 总承包	指	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升压变压器	指	变压器是一种常见的电气设备，可用来把某一数值的交变电压变换为同频率的另一数值的交变电压。升压变压器就是用来把低数值的交变电压变换为同频率的另一较高数值交变电压的变压器。其在高频领域应用较广，如逆变电源等。
配电网	指	由架空线路、电缆、杆塔、配电变压器、隔离开关、无功补偿器及一些附属设施等组成的，在电力网中起重要分配电能作用的网络。
输电线路	指	输电是用变压器将发电机发出的电能升压后，再经断路器等控制设备接入输电线路来实现。按结构形式，输电线路分为架空输电线路和电缆线路。架空输电线路由线路杆塔、导线、绝缘子、线路金具、拉线、杆塔基础、接地装置等构成，架设在地面之上。按照输送电流的性质，输电分为交流输电和直流输电。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文基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1995 年 9 月 7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 年 5 月 5 日
住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石肯清风路 7 号
邮编	528251
电话	0757-82827255
传真	0757-82827055
互联网网址	
电子邮箱	jingying0909@163.com
董事会秘书	陈静英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 E49“建筑安装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 E4910“电气安装”。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 E4910“电气安装”。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 12101210“建筑与工程”。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安装施工业务，以 110KV 及以下送电线路和同电压等级变电站施工为业务核心，涵盖电力设备安装、高低压配电工程（配电柜安装）、电缆施工和架设、电力设备检修、电力工程事故抢修、配电改造、配电增/减容、电力维护保养、电房运行维护、建筑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等多项专业服务。
经营范围	高低压柜成套设备安装工程，电力线路安装工程；制冷设备安装工程；室内外装饰及幕墙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设施及维保工程；土木建筑工程；电力工程；道路及照明工程；电气试验，

	电气设备维保及技术服务，专业及劳务分包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相关技术管理服务；销售：附随于所承接的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配套提供的电气设备及电工器材，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电机产品，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280037683T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股
股票总量	2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

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00%；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限制股份转让的规定外，公司股东未签署其他锁定股份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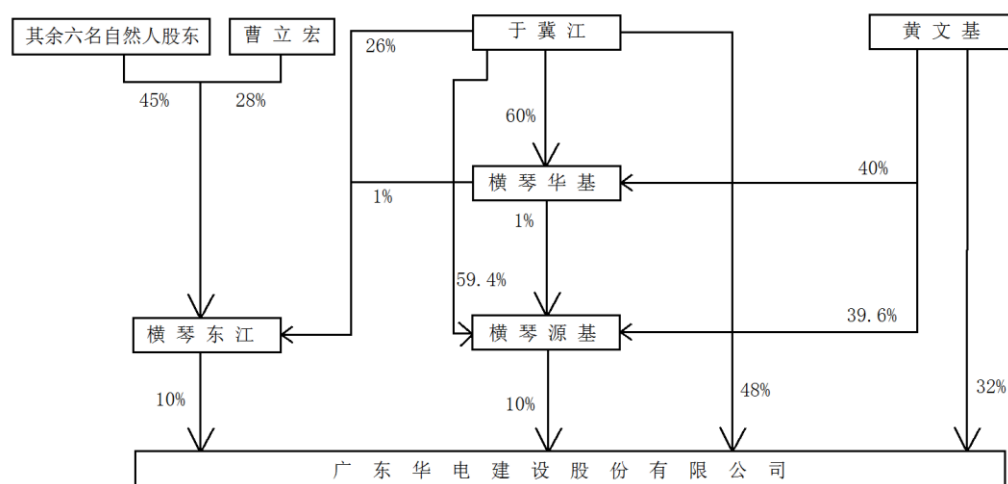
3、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公司成立于2016年5月5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可转让数量（股）
1	于冀江	自然人	9,600,000	48.00	--
2	黄文基	自然人	6,400,000	32.00	--
3	横琴东江	合伙企业	2,000,000	10.00	--
4	横琴源基	合伙企业	2,000,000	10.00	--
合计			20,000,000	100.00	--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主要股东情况

1、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共4名，其中自然人股东2人，非自然人股东2名。各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
1	于冀江	9,600,000.00	48.00	自然人	否
2	黄文基	6,400,000.00	32.00	自然人	否
3	横琴东江	2,000,000.00	10.00	合伙企业	否
4	横琴源基	2,000,000.00	10.00	合伙企业	否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	--

(1) 自然人股东

①于冀江，男，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EMBA在读。1987年10月至1992年4月，就职于佛山建设银行，任职员；1992年4月至2000年1月，自由职业；2000年1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②黄文基，男，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0年1月至2009年5月，自由职业；2009年5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历任监事、执行董事、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长，总

经理。

（2）非自然人股东

①横琴东江

名称	珠海横琴东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ULLR21K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21 日
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11412
执行事务合伙人	珠海横琴华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黄文基）
出资总额	248.00 万元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企业咨询、企业管理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横琴东江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立宏	69.44	28.00
2	于冀江	64.48	26.00
3	高鹏	24.80	10.00
4	莫兆荣	24.80	10.00
5	邹强	24.80	10.00
6	刘凤玲	12.40	5.00
7	钟立生	12.40	5.00
8	詹怿圣	12.40	5.00
9	横琴华基	2.48	1.00
合计		248.00	100.00

横琴东江设立过程中不存在通过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设立

初衷系为了构建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平台，并非基于专业的股权投资或其它投资管理之目的；设立后仅投资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并未开展且未来不会开展其它投资类活动；不存在通过聘请管理人管理其日常经营及对外投资等经营事宜的情形，不存在运用和管理其他基金资产的情形。

②横琴源基

名称	珠海横琴源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ULJ5U5R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6年1月19日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11413
执行事务合伙人	珠海横琴华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凤玲）
注册资本	248.00万元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企业咨询、企业管理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横琴源基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于冀江	147.31	59.40
2	黄文基	98.21	39.60
3	横琴华基	2.48	1.00
合计		248.00	100.00

横琴源基设立过程中不存在通过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设立初衷系为了构建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平台，并非基于专业的股权投资或其它投资管理之目的；设立后仅投资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并未开展且未来不会开展其它投资类活动；不存在通过聘请管理人管理其日常经营及对外投资等经营事宜的情形，不存在运用和管理其他基金资产的情形。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和依据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于冀江直接持有公司9,6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8.00%；横琴华基为横琴东江、横琴源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据横琴华基的公司章程，以及横琴东江、横琴源基的合伙协议，于冀江可以实际支配横琴东江及横琴源基的决策，于冀江可通过横琴源基、横琴东江间接控制公司4,0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的20.00%。因此，于冀江合计控制公司68.00%的股份，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成员、经营管理层的任命以及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由此，于冀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于冀江，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主要股东情况”之“1、股东基本情况”。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于冀江，未发生变化，其理由和依据如下：

于冀江自2008年3月起投资有限公司，其合计持股比例一直处于50.00%以上。虽然2014年3月至2016年1月，公司工商登记的股东名册中未显示于冀江持股，但在此期间，苏健峰受于冀江委托代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2016年2月通过股权转让的形式，实现代持还原，于冀江成为公司的显名股东，直接持有公司48.00%的股份。2016年2月至今，于冀江持有公司48.00%的股份，同时通过横琴源基、横琴东江间接控制公司20.00%股份，合计控制公司68.00%的股份。

综上所述，从2008年3月至今，于冀江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一直处于50.00%以上，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成员、经营管理层的任命以及公司的重大经营决

策，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股东适格性

公司现有股东包括2家合伙企业以及2名自然人。公司现有股东（也系发起人）均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均具备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公司现有股东的人数、住所及出资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适格。

4、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于冀江为股东横琴东江的有限合伙人，出资份额为26.00%；同时其为股东横琴源基的有限合伙人，出资份额为59.40%。股东黄文基为股东横琴源基的有限合伙人，出资份额为39.60%。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1995年9月，有限公司设立

1995年9月5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南海）名称预核字[95]第397号），同意预先核准“南海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名称。

1995年7月12日，南海市审计事务所出具南审事验注字第950491号《企业登记注册资金验证表》。经其审验，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88.00万元人民币，其中张立平缴纳132.00万元，蒲金润缴纳56.00万元，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1995年7月18日，全体股东出具《任命书》，任命张立平为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任命蒲金润为公司经理。

1995年9月1日，张立平和蒲金润共同签署了《南海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南海华电注册资本为188.00万元人民币，其中张立平出资132.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70.00%；蒲金润出资56.00万元，占注册资本30.00%。

1995年9月7日，南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南海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住所为桂城桂澜公路石石肯路段；法定代表人为张立平；注册资本为188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高低压柜成套设备安装工程，电力线路安装工程；制冷设备安装工程；销售：

电工器材、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电机产品、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张立平	132.00	132.00	70.00	货币
2	蒲金润	56.00	56.00	30.00	货币
合计		188.00	188.00	100.00	--

2、1999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9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股东蒲金润将出资18.8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0.00%）以18.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张加强；（2）同意股东蒲金润将出资37.2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0.00%）以37.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立平。同日，全体股东签署了根据上述变更事项制定的新《公司章程》。

同日，蒲金润分别与张立平、张加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0年1月25日，南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股权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张立平	169.20	169.20	90.00	货币
2	张加强	18.80	18.80	10.00	货币
合计		188.00	188.00	100.00	--

3、2003 年 1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变更企业名称

2003年11月，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佛山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名称。

2003年11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将公司名称改为“佛山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2）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00.00万元人民币，增资部分共112.00万元人民币全部由新增股东张宇云认缴；（3）公司地址变更为“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石肯清风路7号”。同日，全体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章程修正案。

2003年11月21日，南海市智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南

智会证字（2003）第507号）。经其审验，截至2003年11月7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12.00万元，全部由张宇云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

2003年12月26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股权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张立平	169.20	169.20	56.40	货币
2	张加强	18.80	18.80	6.27	货币
3	张宇云	112.00	112.00	37.33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4、2008年3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2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张立平将出资124.2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1.40%）以124.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于冀江；同意张宇云将出资73.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4.33%）以73.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于冀江；同意张加强将出资12.8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27%）以12.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于冀江；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公司任职人员情况不变；（3）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同日，全体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章程修正案。

同日，张立平、张宇云、张加强分别与于冀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8年3月12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注册号变换证明》，证实公司注册号变更为440682000052914。

2008年3月12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于冀江	210.00	210.00	70.00	货币
2	张立平	45.00	45.00	15.00	货币
3	张宇云	39.00	39.00	13.00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4	张加强	6.00	6.00	2.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5、2012年3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法定代表人

2012年4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1）免去原公司经营管理机构所有人员的任职，任命梁桂林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兼经理职务，任命黄文基为公司监事；（2）修订公司章程。同日，全体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新的章程。

2012年4月19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6、2014年3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1）工商部门登记的股权变更情形

2014年3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①同意于冀江将出资18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60.00%）以18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苏健峰；同意于冀江将出资3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0.00%）以3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黄文基；同意张立平将出资45.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5.00%）以4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黄文基；同意张宇云将出资39.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3.00%）以39.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黄文基；同意张加强将出资6.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00%）以6.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黄文基；其他股东均放弃以上股权的优先购买权。②免去原所有人员的任职，任命梁桂林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兼经理职务，任命苏健峰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③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废止旧章程，启用新章程。同日，全体股东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新的章程。

同日，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股权转让各方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2014年3月28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在工商部门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苏健峰	180.00	180.00	60.00	货币
2	黄文基	120.00	120.00	40.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	--------	--------	--------	----

(2) 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中存在代持情形

本次股权转让实质是苏健峰代于冀江持有有限公司的股权，此次股权转让未支付对价。因此，有限公司实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于冀江	180.00	180.00	60.00	货币
2	黄文基	120.00	120.00	40.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7、2014年7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2,000.00万元）

(1) 工商登记部门的增资情形

2014年6月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①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000.00万元，增资部分由苏健峰、黄文基共同出资，增资后出资比例不变；②废止旧章程、启用新章程。同日，全体股东就上述增资事项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4年7月2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在工商部门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苏健峰	1,200.00	180.00	60.00	货币
2	黄文基	800.00	12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300.00	100.00	--

(2) 有限公司本次增资中存在委托出资情形

本次增资过程中，实际出资人于冀江认缴了新增出资额1,020.00万元。因此，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实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于冀江	1,200.00	180.00	60.00	货币

2	黄文基	800.00	12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300.00	100.00	--

8、2015年12月，有限公司增加实收资本

2015年12月14日，广州华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华鉴验字[2015]HH004号），验证截至2015年12月7日，有限公司收到苏健峰和黄文基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1,700.00万元，其中苏健峰缴纳第二期出资额人民币1,020.00万元，黄文基缴纳第二期出资额人民币680.00万元，本次变更后苏健峰出资共计人民币1,2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占累计实收资本的60.00%；黄文基出资共计人民币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占累计实收资本的40.00%。

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苏健峰	1,200.00	1,200.00	60.00	货币
2	黄文基	800.00	80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

经核查，实际出资人于冀江缴纳了实收资本人民币1,020.00万元。因此，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后，有限公司实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于冀江	1,200.00	1,200.00	60.00	货币
2	黄文基	800.00	80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

9、2016年2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变更法定代表人

（1）工商部门登记的股权变更情形

2016年1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①同意备案公司实收资本；②同意苏健峰将占公司注册资本48.00%的股权，共960.00万出资额以960.00万元转让给于冀江；③同意苏健峰将占公司注册资本10.00%的股权，共200.00万出资额以200.00万元转让给珠海横琴源基股

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④同意苏健峰将占公司注册资本2.00%的股权，共40.00万出资额以40.00万元转让给珠海横琴东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⑤同意黄文基将占公司注册资本8.00%的股权，共160.00万出资额以160.00万元转让给珠海横琴东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⑥免去梁桂林的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法定代表人），选举黄文基为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免去苏健峰的监事职务，选举曹立宏为监事；⑦就上述决议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同日，本次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合同》。

2016年2月1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有限公司在工商部门登记的股权变更情形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转让对价 (万元)
1	苏健峰	于冀江	960.00	48.00	960.00
2	苏健峰	珠海横琴源基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10.00	200.00
3	黄文基	珠海横琴东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60.00	8.00	160.00
4	苏健峰	珠海横琴东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40.00	2.00	40.00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在工商部门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于冀江	960.00	960.00	48.00	货币
2	黄文基	640.00	640.00	32.00	货币
3	珠海横琴东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200.00	10.00	货币
4	珠海横琴源基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200.00	1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

（2）公司实际股权变更情形

因苏健峰代为持有于冀江的股份，因此有限公司实际的股权变更情形如

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转让对价 (万元)
1	于冀江	--	960.00	48.00	--
2	于冀江	珠海横琴源基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10.00	200.00
3	于冀江	珠海横琴东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40.00	2.00	40.00
4	黄文基	珠海横琴东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60.00	8.00	160.00

①序号1的股权转让实质上是代持还原，即苏健峰将于冀江委托其代为持有占公司注册资本48.00%的960.00万出资额转让给于冀江本人实际持有，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于冀江并未实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②序号2的股权转让实质上是于冀江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注册资本10.00%的200.00万出资额转让给珠海横琴源基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受让方珠海横琴源基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将股权转让价款200.00万元转让给于冀江。

③序号3的股权转让实质上是于冀江将其持有的占公司注册资本2.00%的40.00万出资额转让给于珠海横琴东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受让方珠海横琴东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将股权转让价款40.00万元转让给于冀江。

10、2016年3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变更股东名称

2016年3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1）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高低压柜成套设备安装工程，电力线路安装工程；制冷设备安装工程；室内外装饰及幕墙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设施及维保工程，土木建筑工程，电力工程，道路及照明工程；电气试验，电气设备维保及技术服务，专业及劳务分包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相关技术管理服务；销售：电气设备及电工器材、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电机产品、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2）股东“珠海横琴源基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名称变更为“珠海横琴源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东“珠海横琴东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名称变更为“珠海横琴东江投资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3）就上述决议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016年3月18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于冀江	960.00	960.00	48.00	货币
2	黄文基	640.00	640.00	32.00	货币
3	横琴东江	200.00	200.00	10.00	货币
4	横琴源基	200.00	200.00	1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

11、2016年5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5日，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粤名称变核内冠字【2016】第1600002319号），核准股份公司名称为“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4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004535号），验证截至2016年2月29日，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21,676,626.65元。

2016年3月25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佛山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佛山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2-168号），以2016年2月29日为评估基准日，经评估，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167.66万元，评估值为2,258.54万元，评估增值90.88万元，增值率为4.19%。

2016年3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基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3月24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出具的《佛山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佛山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决定以佛山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为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筹），以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21,676,626.65元中的

20,000,000.00 元折股为 2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一元，其余净资产 1,676,626.65 元计入资本公积金。（2）同意佛山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改制为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后，其原有的物权、债权、债务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与原有员工的劳动合同关系）均由变更后的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2016年3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凤玲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2016年3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通过《关于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筹）的议案》、《关于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筹）章程（草案）的议案》等议案，通过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文件，并选举了董事、股东代表监事。

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1）选举黄文基为公司董事长，自当选之日起任期三年；（2）聘任黄文基为公司总经理，自聘任之日起，任期三年；（3）聘任曹立宏为公司副总经理，陈静英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均自聘任之日起，任期均为三年。

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刘凤玲为公司（筹）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6年3月26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6]000327号），验证“截至2016年3月26日，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20,000,000.00元，均系以佛山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2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1,676,626.65元转为资本公积。”

2016年5月5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通过上述变更事项，并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280037683T）。公司名称为：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为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石肯清风路7号；法定代表人为黄文基；成立日期为1995年9月7日；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高低压柜成套设备安装工程，电力线路安装工程；制冷设备安装工程；室内外装饰及幕墙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设施及维保工程；土木建筑工程；电力工程；道路及照明工程；电气试验，电气设备维保及技术服务，专业及劳务分包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相关技术管理服务；销售：电气设备及电工器材，仪器仪表，电子计算

机，电机产品，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购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于冀江	净资产折股	9,600,000.00	48.00
2	黄文基	净资产折股	6,400,000.00	32.00
3	横琴东江	净资产折股	2,000,000.00	10.00
4	横琴源基	净资产折股	2,00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12、股份公司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6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同意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高低压柜成套设备安装工程，电力线路安装工程；制冷设备安装工程；室内外装饰及幕墙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设施及维保工程；土木建筑工程；电力工程；道路及照明工程；电气试验，电气设备维保及技术服务，专业及劳务分包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相关技术管理服务；销售：附随于所承接的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配套提供的电气设备及电工器材，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电机产品，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

2016年5月25日，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四）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有5名董事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任期自2016年3月26日至2019年3月25日。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黄文基，董事长、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

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股东基本情况”。

曹立宏，董事，男，198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级工程师。2009年7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北京世纪源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项目助理；2010年6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广州市蕴泰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4年3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来利得国际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5年3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董事、副总经理。

高鹏，董事，男，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9年9月至2002年2月，就职于佛山市电力电气安装公司，任班员；2002年3月至2005年5月，就职于佛山市广力电力电气安装有限公司，任班长；2005年6月至2009年4月，就职于佛山市南方消防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任班长；2009年5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工程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董事、工程部经理。

莫兆荣，董事，男，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9月至2009年8月，就职于佛山市德安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任预算及项目负责人；2009年9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营销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董事、营销经理。

邹强，董事，男，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9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佛山市广力机电成套安装有限公司，任部门主管；2010年9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项目负责人；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董事、项目负责人。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詹怿圣、钟立生为股东监事，刘凤玲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6年3月26日至2019年3月25日。

刘凤玲，监事会主席，女，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4年6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广东广特电气有限公司，任行政主管；2010年9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广东广特电气有限公司，任采购专员；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行政经理。股份公司成立

后，任监事会主席，行政经理。

詹恠圣，监事，男，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7月至2012年2月，就职于佛山市南方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任预算员；2012年3月至2013年1月，就职于云浮市中和石业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3年1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预算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监事，预算经理。

钟立生，监事，男，196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2年11月至2000年11月，就职于佛山市机电工程安装有限公司，任施工员；2000年11月至2008年2月，就职于佛山市鸿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任管理员；2008年3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治安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监事，治安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黄文基，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股东基本情况”。

曹立宏，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陈静英，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女，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09年6月，就职于广州禾硕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任会计；2009年6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广州联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会计；2012年12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铂涛酒店集团，任总部核算会计主管；2014年3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广州游爱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5年6月至2016年2月，就职于广州汇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财务咨询师；2016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五、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设立子公司、分公司。

六、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4,820.05	5,599.63	4,401.2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67.66	2,088.91	94.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67.66	2,088.91	94.09
每股净资产（元）	1.08	1.04	0.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1.08	1.04	0.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03	62.70	97.86
流动比率（倍）	1.68	1.50	1.04
速动比率（倍）	1.49	1.44	0.85
项目	2016 年 1-2 月份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8.11	4,475.67	3,734.44
净利润（万元）	78.75	294.82	228.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8.75	294.82	228.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万元）	78.75	294.82	227.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8.75	294.82	227.54
毛利率（%）	28.09	18.24	18.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3.70	19.25	-1134.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3.70	19.25	-1130.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9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9	0.7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07	1.77	1.11
存货周转率（次）	1.55	18.94	8.96

项目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90.21	-1,194.03	611.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0	-0.60	2.04

注：上述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期末余额 / 资产期末余额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 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存货期末余额-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 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余额 / 股本（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 8、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股本（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 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净利润-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10、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1、\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七、相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 称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田德军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联 系 电 话	010-83561000
传 真	010-83561001
项 目 小 组 负 责 人	冯森
项 目 小 组 成 员	刘李、纪小龙、鲁昌

(二) 律师事务所

名 称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法 定 代 表 人	黄永东
住 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7 层
联 系 电 话	020-37181333
传 真	020-37181388
签 字 律 师	赵剑发、邓传远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 定 代 表 人	梁春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联 系 电 话	010-58350011
传 真	010-58350006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刘华忠、郭任刚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黄西勤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0 号东乐大厦 1008 室
联 系 电 话	0755-88832456
传 真	0755-25132275
签字注册评估师	王文涛、陈军

(五) 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杨晓嘉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 系 电 话	010-63889631、010-63889646
传 真	010-63889694

(六) 证券登记机构

名 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 系 电 话	010-58598980
传 真	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服务情况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安装施工业务，以110KV及以下电压等级送电线路和同电压等级变电站施工为业务核心，涵盖电力设备安装、高低压配电工程（配电柜安装）、电缆施工和架设、电力设备检修、电力工程事故抢修、配电改造、配电增/减容、电力维护保养、电房运行维护、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等多项专业服务。

公司的经营范围：高低压柜成套设备安装工程，电力线路安装工程；制冷设备安装工程；室内外装饰及幕墙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设施及维保工程；土木建筑工程；电力工程；道路及照明工程；电气试验，电气设备维保及技术服务，专业及劳务分包工程，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相关技术管理服务；销售：附随于所承接的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配套提供的电气设备及电工器材，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电机产品，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主要服务

公司施工业务主要分为三个类别：政府及用户工程EPC总承包、配网工程、电房运行维护。其中政府及用户工程EPC总承包主要面向政府工程、市政电力通道工程、产业园工程、品牌房地产开发公司等；配网工程主要指110KV及以下电压等级电缆安装工程、配电工程、电房设备安装工程、供电线路迁移工程、供电环网改造工程等；电力运行维护主要包括电力咨询、检修及抢修，电缆故障检测及维修、变压器日常维护与保养、滤油、增容；高低压电气设备托管、日常维护和保养、电气设备技术改造、电房改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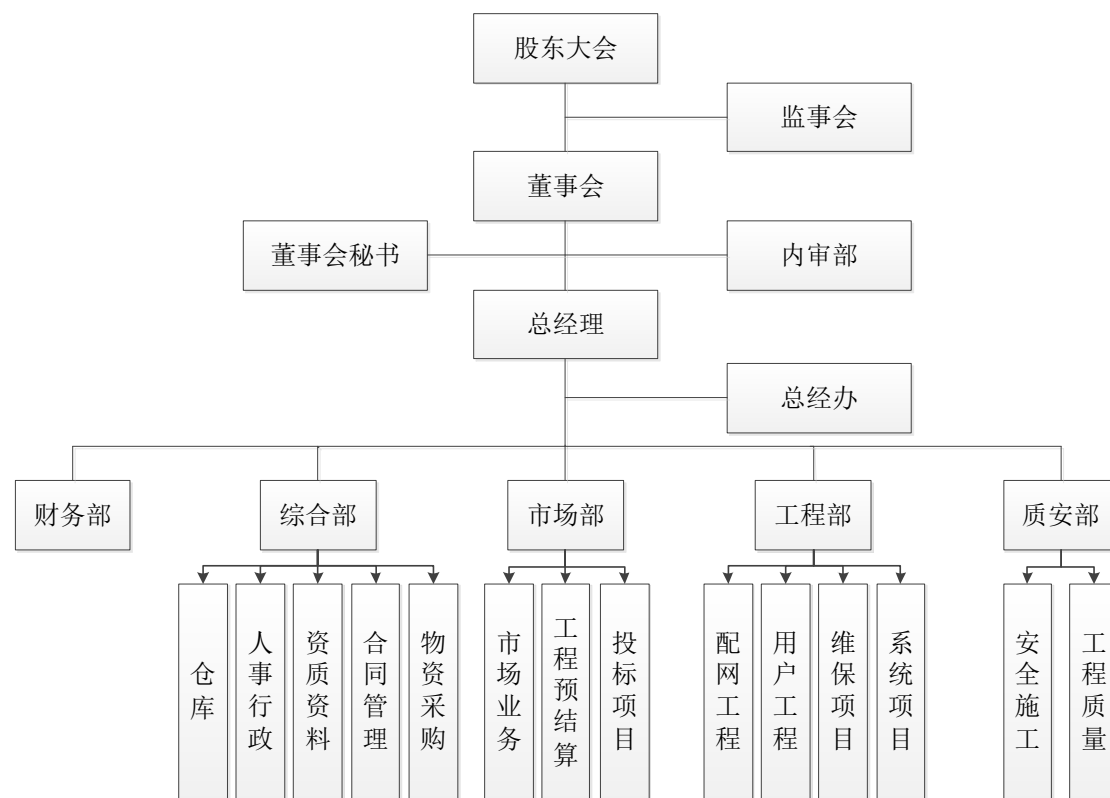
业务领域		业务相关内容	应用领域
电 气 安	政府及用户工程EPC总承包	政府工程总承包：市政电力通道工程总承包；电网供配电、变送电工程总承包；用户工程EPC总承包：工业园、产业园	东成立亿产业园供配电系统及优化工程总承包项目；盛南新都花园B区3#、4#公用配电房，2#商业配

装 施 工 业 务		供配电总承包；品牌房产开发公司供配电总承包；品牌连锁酒店供配电总承包；其它用户企业供配电总承包。	电房及盛南新都花园B区二期2#~8#楼表前线路安装工程
	配网工程	110kV及以下电缆安装工程；110kV及以下配电工程；110kV及以下电房设备安装工程；110kV及以下供电线路迁移工程；110kV及以下供电环网改造工程。	佛山供电局2015年第一批中低压配电网基建项目第十二标段施工（安装部分）；佛山供电局2014年中低压配电网基建预安排项目（标段一）施工（安装部分）
	电房运行维护	电力咨询、检修及抢修；电缆故障检测及维修；变压器日常维护与保养、滤油、增容；高低压电气设备托管、日常维护和保养、设备检测、试验；电气设备技术改造、电房改造；电力设备租赁。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运营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业务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管理机制和管理结构，设有综合部、市场部、工程部、质安部和财务部五大部门。公司现行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公司主要部门介绍

公司发展至今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制定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职能分工体系，形成了高效统一、分工明确的管理模式，为企业下一步的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公司目前设立综合部、市场部、工程部、质安部和财务部五大部门。各部门具体职责如下：

1、综合部

综合部职责细分为仓库管理、人事行政管理、资质资料管理、合同管理、物料采购管理五大模块。

仓库管理主要包括公司日常所需安装材料的采购申请、入库、出库、项目材料调配、领用、回收等手续办理，公司工器具（包括入库、借出登记、归还登记）的管理工作。

人事行政管理主要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拟订人力资源战略规划，提出适合公司业务发展、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体制和员工队伍建设的方案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设计公司组织结构，明确各部门职责、人员编制，根据公司业务实际需求，制定公司用人计划和开展招聘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员工学习及培训计划，提升员工专业技术能力和协调管理能力；会同有关部门设

计绩效管理计划，组织实施、监督各部门的员工绩效管理，提高公司整体生产力，同时制定并组织实施符合公司价值观和业务特点的薪酬福利方案，有效激励各部门员工；同时负责公司所有项目相关规划、施工许可证的办理工作，施工人员的相关专业的考试、证件保管和资料存档等工作，按规定做好员工社会保险、工伤申报等相关工作。

资质资料管理主要是公司资质申请、维护等工作，负责公司对外资质文件的编制、印发、保管，保持对外文件条理与逻辑的一致性，负责涉及公司公章使用的资料及文件的管理工作。

合同管理主要是指对公司所有合同进行统一管理，对项目合同在财务部进行留底备案，供合同专职管理人员进行查阅，由合同专职管理人员对每个项目中的所有合同编制收支款计划提醒表。对与甲方签订的承包合同，由合同专职管理人员根据合同收款时间节点，编制收款进度计划表并进行提醒，在相应收款进度计划节点，合同专职管理人员提前三天通知相应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向甲方进行收款申请，收到款项后同时负责跟进开票事宜；对与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由合同专职管理人员根据所有与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中供货付款节点，编制付款进度计划表并进行提醒，在相应各个付款计划节点中，合同专职管理人员提前三天通知相应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确认在相应节点中的款项是否支付，同时负责跟进供应商开票事宜。

物料采购管理主要是负责公司项目工程施工所需的材料购买工作，确保材料按时按质按量供给；审核请购需求，统筹策划和确定采购内容，制定采购计划；采购价格审核、预算、报价，达到有效的成本控制；根据采购管理程序，负责采购项目的谈判、签约，检查合同的执行和落实情况，熟悉各种产品的供应渠道和市场变化情况，建立合格供应商档案；根据公司需求，选定价格合理、产品质量可靠、信誉好、服务优质的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2、市场部

主要负责项目的开发和工程预决算以及商务营销事宜。针对相关新项目的信息，市场部针对新项目开展成本和操作模式等分析，对新项目信息进行筛选，选取有希望的项目继续跟进和开发；同时，负责公司所有项目的成本预结算，配合新项目投标时的成本核算工作，并提供项目报价依据和预算清单；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具增补工程造价，配合工程部提供每个项目请款材料的清

单；在每个项目结算过程中，出具相关结算清单和价格。另外，负责已签订合同且在执行的项目有关商务沟通和营销事宜。

3、工程部

主要根据工程合同，按照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工程技术标准、规范、规程，保证工程质量、保证工期、保证公司效益，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决定，完成工程合同。具体包括公司日常工程项目的合同谈判、具体实施、项目执行、设备及材料采购清单确认、施工分包合同范围确定、现场设备安装管理、施工管理、项目竣工验收等工作，同时负责解决在项目实施执行过程中所遇到的各种问题。

4、质安部

主要负责工程质量监管和安全施工管理。其中，工程质量监管主要包括对公司项目执行过程中所采购的设备和材料质量的监管、项目施工过程中施工质量的监管，对根据合同具体要求采购回来的设备和材料进行产品质量核查，若发现不符合合同要求的设备和材料，及时与相关制造厂家沟通；对按照施工组织计划要求的施工过程质量进行管理，若发现项目施工过程中某个环节质量存在问题，应立即制止，并要求施工承包单位进行相关整改和补救。安全施工管理则主要包括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的产品安全和施工安全管理工作，配合相关部门的安全抽查、检查工作，定期对施工分包单位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以抽查的方式对项目施工进行监管，发现不安全施工的行为，立即制止，同时根据不规范施工造成的后果情况对相关施工负责人进行口头警告、书面警告和取消施工分包资格等不同方式的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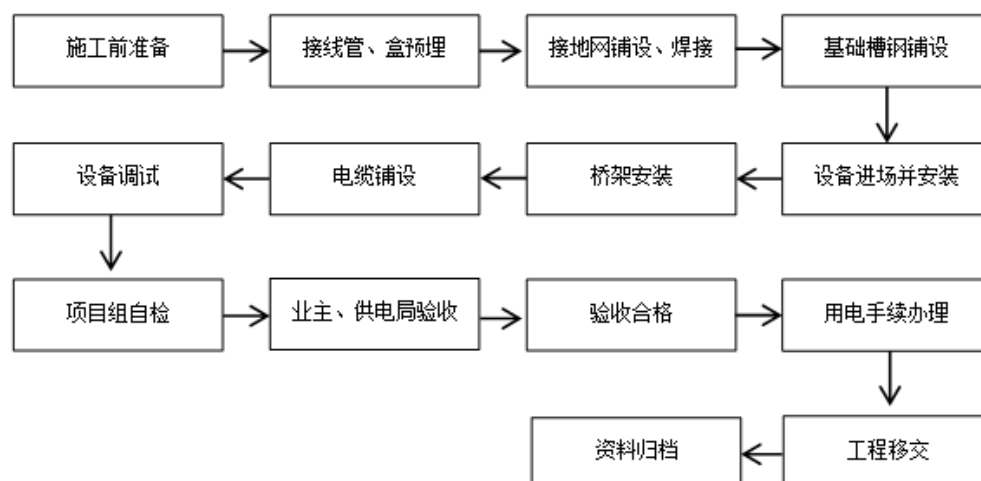
5、财务部

负责公司日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组织编制公司季度和年成本、利润、资金、费用等有关的财务指标计划，定期检查、监督、考核计划的执行情况，及时调整和控制计划的实施；组织财会人员正确、及时、完整地处理账务，办理现金收支和银行结算等业务，及时进行账务登记；加强财务监管，认真履行财务收支审批手续和费用报销制度。参与项目的成本管理，对已签订合同的项目，从项目预算报价、材料采购、施工分包、项目结算等环节，对项目成本实时监管。

（三）公司主要服务流程及方式

1、施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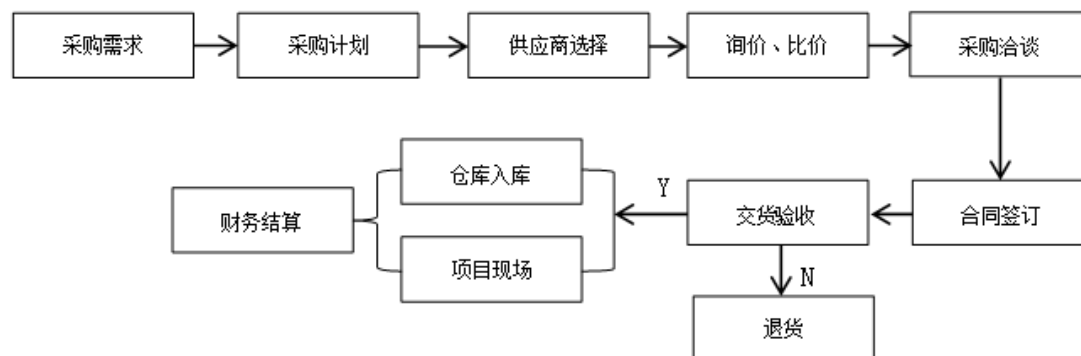
电气安装工程是一项相对复杂的系统工程，具有涉及环节多，覆盖面广的特征。公司具体项目施工流程如下：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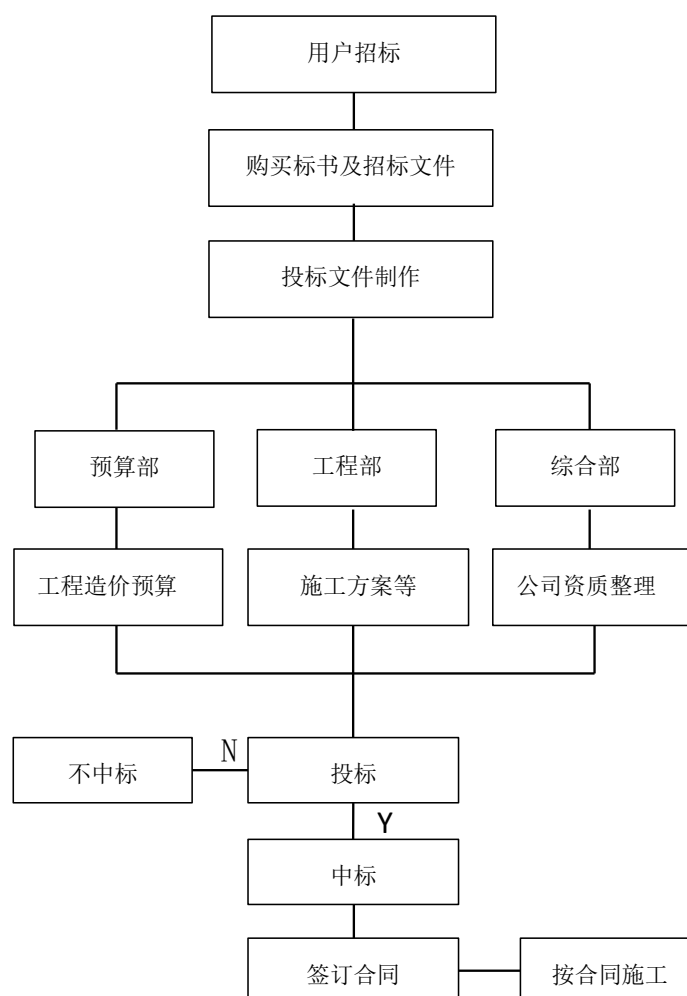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业务为电气安装，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明确提出包工包料的情况下，公司按照客户要求采购相关电气产品和辅料，同时，在电气安装工程中比较简单的劳务工种，公司会适当向劳务外协单位采购一部分劳务，劳务采购在公司整体采购业务中占比较小。

在电气产品采购中，主要分两类：一类是重要设备，比如变压器，高压柜之类；另一类是辅助材料，比如电缆、线槽之类。对于第一类产品的采购来说，主要是根据具体项目直接由项目经理提出采购需求；对于第二类产品，则由项目现场施工员根据项目进度要求，提出采购需求，提交给项目经理，由项目经理向公司采购部门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部门根据采购需求，制定采购计划，从市场当中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建立合格的供应商采购目录管理，采取询价和比价的模式确定合格的供应商，通过采购洽谈，就付款条件、配送方式、售后服务等关键要求进行谈判，最终签订合同。根据合同要求，供应商在指定时间内将采购产品发送至指定地点，公司对产品进行交货验收，如验收不合格则直接退货，验收合格则仓库入库或发送至项目现场，最后由财务对账并完成结算。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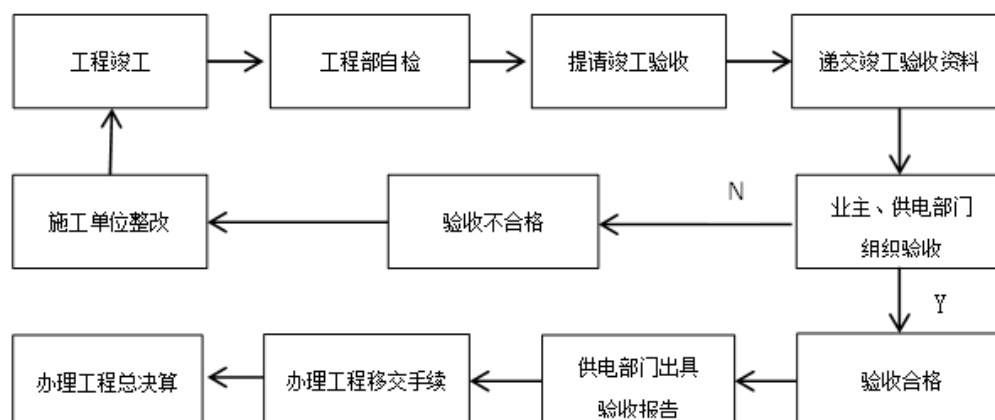
3、营销流程

公司的整体业务营销及招投标流程如下：



4、竣工验收流程

公司项目完工后的竣工验收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电气工程的施工与技术咨询，并形成了一定的核心技术优势，提升了公司竞争力。

核心技术内容及优势具体如下：

1、电气工程施工设计和业务支持能力

公司专注于电气工程技术咨询及施工方案的制定。恪守“客户至上、质量第一、信誉为本”的原则、“施工精心创优质工程，管理严格保用户满意”的经营理念，致力于为用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公司拥有一支技术精湛的技术咨询团队，通过精细化的分工服务，技术人员可以对项目评估、电力系统、土建施工等环节提供综合整体方案的咨询服务，避免了施工方案因系统性不足而带来的缺陷。同时，公司秉承“至诚守信，服务客户”的服务承诺，建立起覆盖佛山地区的服务网络。目前，公司已开通二十四小时服务热线，确保二小时内答复客户，并提供远程技术支持，建立起相对完善的服务体系。优质的产品质量和业务支持能力，已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电气安装工程施工能力

公司一直致力于提升电气安装工程的设计和施工的优化能力，而电气安装工程相对其他建筑安装服务要求较高，是建筑安装综合服务业务中比较重要的

环节，公司多年来持续关注电气设备安装技术和市场动态，制定了比较严格的控制体系，注重培养和挖掘专业人才，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现已形成了具备丰富经验和一定竞争优势的电气安装项目团队。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主要是注册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1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证号	核定类别	核定用途	注册人	注册有效期限
1		第 1331288 号	第 9 类	高低压开关板;低压电器元件;起动器;熔断器;母线槽	华电建设	2009.11.07 至 2019.11.06

（三）业务许可及资质情况

序号	证件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号	有效期限
1	安全生产许可证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JZ 安许证字[2013]050630	2013.10.18--2016.10.18
2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三级、承修类三级、承试类五级)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	6-1-00191-2007	2013.12.10--2019.12.09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D344009345	2016.02.19--2021.02.19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五）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截至2016年2月29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7,880,271.48

元，累计折旧为 1,634,460.73 元，账面净值为 6,245,810.75 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79.26%。公司截至 2016 年 02 月 29 日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项目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4,679,991.37	4,439,166.76	94.85
机器设备	1,424,049.50	914,865.06	64.24
运输工具	1,304,048.07	629,008.71	48.24
电子设备	71,552.00	12,487.43	17.45
办公设备	37,710.00	3,686.56	9.78
其他设备	362,920.54	246,596.23	67.95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交通运输车辆如下：

序号	车牌号码	车辆类型	品牌型号	使用性质	注册日期	发证日期
1	粤 Y72H09	小型普通客车	日产牌 ZH6441V1A4	非营运	2013.01.29	2013.01.31
2	粤 Y93N15	小型普通客车	江铃全顺牌 JX6547DA-M	非营运	2013.11.18	2013.11.19
3	粤 YH1318	小型轿车	沃尔沃 YV1TS61S931	非营运	2002.12.30	2013.12.13
4	粤 YHD676	小型轿车	丰田牌 TV7167GL5	非营运	2015.03.18	2015.03.19
5	粤 Y94B66	小型普通客车	长安牌 S06399D4Y	非营运	2012.01.18	2012.01.19
6	粤 Y34631	重型仓栅式货车	江淮牌 HFC5161CCYP3K1A53	非营运	2015.10.08	2015.10.10
7	粤 EVX110	轻型厢式货车	羊城牌 YC5041XXYC3S	非营运	变更中	变更中
8	粤 EVM110	轻型厢式货车	江铃牌 JX5045XXYXSG2	非营运	变更中	变更中
9	粤 ELT022	轻型厢式货车	金杯牌 SY5043XXYS-HI	非营运	变更中	变更中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拥有的房产及土地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编号	地址	房屋取得方式	土地取得方式	土地性质	土地使用年限	权属状态
粤房地权证 佛字第 0200577321 号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桂城街道夏南路 61 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 园 3 号楼 717 室	购买	出让	国有土地 使用权	2063.06.23	抵押
粤房地权证 佛字第 0200576998 号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桂城街道夏南路 61 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 园 3 号楼 718 室	购买	出让	国有土地 使用权	2063.06.23	抵押
粤房地权证 佛字第 0200576991 号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桂城街道夏南路 61 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 园 3 号楼 719 室	购买	出让	国有土地 使用权	2063.06.23	抵押

目前，公司在用固定资产的使用状态均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截至2016年2月29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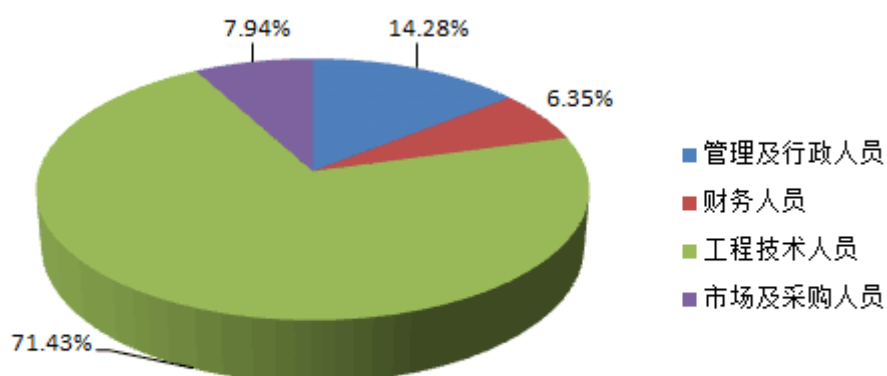
（六）公司人员构成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共有 69 名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员工情况具体构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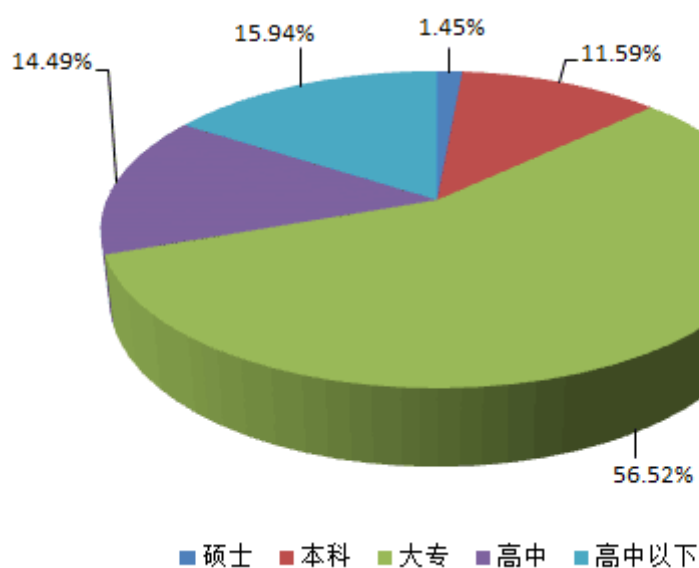
（1）按岗位结构划分

公司员工中，管理及行政人员 9 人，财务人员 4 人，工程技术人员 52 人，市场及采购人员 4 人，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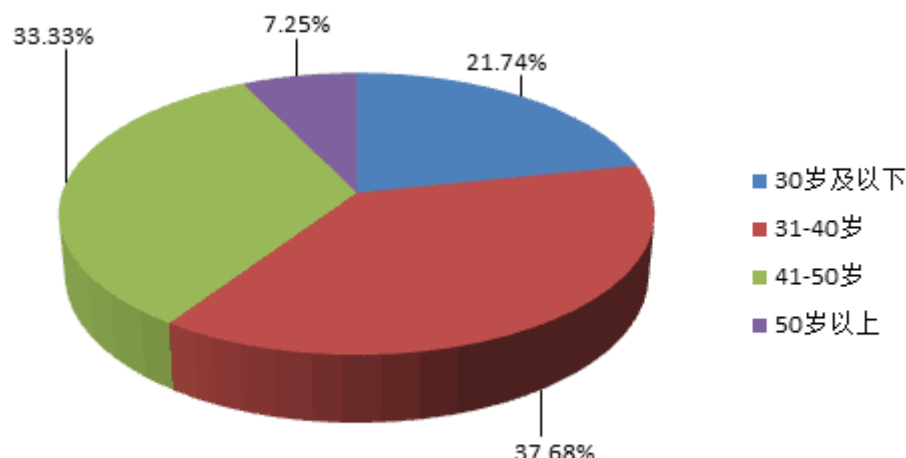
(2)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公司员工中硕士学历 1 人，本科学历 8 人，大专学历 39 人，高中学历 10 人，高中学历以下学历 11 人，结构如下图：



(3) 按年龄划分

公司员工中 30 岁以下的 15 人，31 至 40 岁的 26 人，41 至 50 岁的 23 人，50 岁及以上的 5 人，结构如下图：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安装业务，集产品销售、工程施工于一体，业务涵盖电力设备安装、高低压配电工程（配电柜安装）、电缆施工和架设、电力设备检修、电力工程事故抢修等，员工具备与公司业务和员工岗位相匹配的学历、业务技能和年龄结构。公司的工程技术人员共占公司总人数的70.00%以上；共有69.57%的员工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基本符合公司以电气安装施工作为业务重点的情况；公司40岁以下的年轻员工占比接近60.00%，能应对公司的业务需求与工作需要，员工结构与业务具有较强的匹配性。

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共有69名员工，公司为67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其余2名员工为退休返聘，未在公司参保，69人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存在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的风险。为此，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冀江出具承诺，公司因未依法给员工缴纳社保及公积金而被有权部门要求补缴、或被有关部门要求缴纳滞纳金或罚款的，实际控制人将承担上述全部补缴和赔偿责任。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①曹立宏，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②高鹏，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③陈业鸿，男，198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7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南海区浩宇电气工程部，任设计员；2011年1月至2013年8月，就职于佛山天一众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实施工程

师；2013年9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项目经理。

④詹恽圣，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原单位任职期间，均没有与原单位在劳动合同或者保密协议中约定竞业限制条款，没有签署过竞业禁止协议，从原单位离职后，也没有获取任何与竞业限制有关的经济补偿。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也不存在相关纠纷或产生潜在纠纷的可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也不存在产生潜在纠纷的可能。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曹立宏	董事、副总经理	56.00	2.80
高鹏	董事、工程部经理	20.00	1.00
陈业鸿	项目经理	-	-
詹恽圣	预算经理	10.00	0.50
合计		86.00	4.30

（3）核心技术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公司为了更好的发展，提高综合管理水平及项目施工能力，建立和完善标准化体系，2015年3月聘请曹立宏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业务的管理工作。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其为董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副总经理，起任日期为2016年3月26日，任期三年。

（七）公司的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下发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3类行业；根据《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和《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的规定，指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

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安装业务，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016年4月19日，有限公司取得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NO：0070016E20434R0M），证明有限公司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24001-2004/ISO14001：2004，通过认证范围为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有效期限自2016年4月19日至2018年9月14日。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佛山市南海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境行政处罚情况说明》，确认公司自2014年1月1日以来，不存在环境行政处罚记录。

（八）公司的安全生产事项

2016年4月19日，有限公司取得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有限公司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通过认证范围为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有效期限自2016年4月19日至2019年4月18日。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从总体部署、日常安全管理、安全施工具体要求等方面均制定了严格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工程均已按照该制度执行。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因安全生产涉及行政处罚及诉讼、仲裁等事项。另外，公司取得当地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确认其自2014年1月1日以来，公司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该局行政处罚，该局也未接到有关公司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报告。

（九）公司执行的质量标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国家能源局为电力施工工程作了多项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如《110kV及以上送变电工程启动及竣工验收规程》《电气装置安装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操作执行国家质量标准规范和项目合同中对项目质量的标准要求，公司已完成项目均符合所要求的质量标准。

2016年4月19日，有限公司取得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有限公司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19001-2008/ISO9001：2008、GB/T50430-2007，通过认证范围为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有效期限自2016年4月19日至2018年9月14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因产品质量涉及行政处罚及诉讼、仲裁等事项。另外，公司取得佛山市南海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确认公司自2014年1月1日以来没有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业务经营情况

（一）业务收入情况

1、营业收入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度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81,126.80	100.00	44,756,749.11	100.00	37,344,369.5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2,281,126.80	100.00	44,756,749.11	100.00	37,344,369.56	100.00

2、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结构如下：

产品名称	2016 年度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建筑安装业务	1,667,109.73	73.08	30,630,059.26	68.44	37,322,419.55	99.94
销售业务	614,017.07	26.92	14,126,689.85	31.56	21,950.01	0.06

产品	2016 年度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计	2,281,126.80	100.00	44,756,749.11	100.00	37,344,369.56	100.00

（二）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2016年1-2月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与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额的比例（%）
1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112,321.57	48.76
2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614,017.07	26.92
3	广东创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49,509.00	24.09
4	广东省水文局佛山水文分局	5,279.16	0.23
合计		2,281,126.80	100.00

公司 2015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与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额的比例（%）
1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21,891,025.74	48.91
2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651,177.57	23.80
3	广东创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584,681.54	10.24
4	佛山市德富恒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00,000.00	3.80
5	佛山市聚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2.23
合计		39,826,884.85	88.99

公司 2014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与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额的比例（%）
1	佛山市三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8,000.00	54.17
2	佛山市华福生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18,876.40	11.83
3	佛山市华福嘉业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728,849.00	9.99
4	广东创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901,569.59	7.77
5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153,823.26	5.77
合计		33,431,118.25	89.52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100%**、**88.99%**和**89.52%**。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公司与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等客户在电气安装工程方面长期有密切合作关系，因此有较为稳定的客户基础，**2016年1-2月**，因为时间较短和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性，公司目前只存在四个客户。从**2015**年开始，公司加大对省外资源的开拓，开始与四川省电力设计院展开合作，市场开拓力度逐年增强。在未来，公司的客户分散度将会进一步提升，并逐步降低对重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均无关联关系。

（三）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2016**年**1-2**月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与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额的比例（%）
1	广东中联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410,000.00	43.09
2	广东众匠劳务有限公司	1,034,241.18	31.60
3	广东电缆厂有限公司	686,129.26	20.97
4	佛山市同庆丰贸易有限公司	142,230.00	4.35
合计		3,272,600.44	100.00

公司**2015**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与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额的比例（%）
1	广东电缆厂有限公司	7,528,834.17	21.93
2	广东众匠劳务有限公司	5,003,688.49	14.57
3	佛山市南海区新南达母线有限公司	2,804,220.00	8.17
4	佛山市高华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351,800.00	6.85
5	佛山市国泰怡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424,415.74	4.15
合计		19,112,958.40	55.66

公司**2014**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与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额的比例（%）
----	-------	---------	------------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额的比例（%）
1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709,415.33	39.75
2	佛山市粤荣旺灯饰电器有限公司	4,090,698.58	15.18
3	广东电缆厂有限公司	3,444,931.11	12.79
4	广东威顺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948,000.00	3.52
5	广东新南达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946,918.16	3.51
合计		20,139,963.18	74.75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公司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100%、55.66%和74.75%。前五大供应商主要向公司提供电缆或其他电气安装设备、电气安装辅材、劳务等。因为公司人力资源的限制，公司同广东众匠劳务有限公司等劳务提供商展开合作，满足公司工程安装的劳力需求。另外设备及工程辅材供应商也会因为具体工程的差异有所差别，此类供应商较为多元化。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况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2016年2月29日，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工程承包合同（金额为100.00万元以上）、工程分包合同（金额为100.00万元以上）、采购合同、按揭购买房屋合同、房屋租赁合同、借款合同等，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1、工程承包合同

序号	发包方	承包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期	履行情况
1	佛山市华福生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华福国际公馆表后电气安装工程	4,253,876.40	2013.08.09、 2014.1.20、 2014.9.20	履行完毕
2	广东创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佛山供电局 2013 年中低压配电网基建项目（标段一）	1,027,624.44	2013.09	履行完毕
3	佛山通宝华星控制器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佛山好运电器配件有限公司三水分公司增容配电工程	1,057,730.14	2013.11.19	履行完毕
4	佛山市华福嘉业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丽湾华府表前、表后电气安装工程	3,840,627.56	2014.02.12	履行完毕
5	佛山名奥弹簧开发有限公司三水分公司	华电有限	佛山名奥弹簧开发有限公司三水区分公司配电工程	1,416,674.07	2014.04.14	履行完毕
6	佛山市三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盛南新都花园 B 区 3#、4#公用配电房，2#商业配电房及盛南新都花园 B 区二期 2#~8#楼表前线路安装工程	20,064,000.00	2014.05.02	履行完毕
7	广东创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绿岛湖地块住宅项目第一期高、低压配电系统工程	1,367,377.48	2014.12	履行完毕
8	佛山市聚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聚丰大厦表后电气安装工程	1,000,000.00	2014.12.17	履行完毕
9	佛山市德富恒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御水岸花园一期表后电气安装工程	1,700,000.00	2015.01.26	履行完毕

序号	发包方	承包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期	履行情况
10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东海银湾豪园 11-22、38、40 座供电工程-低压部分（含增补）	1,568,313.93	2015.04.30	履行完毕
11	广东创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佛山供电局 2015 年第一批中低压配电网基建项目第十二标段施工（安装部分）	1,113,258.00	2015.06	履行完毕
12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华电有限	东成立亿产业园项目供配电系统及优化工程 EPC 总承包	9,656,400.00	2015.08.05	履行完毕
13	佛山市佑嘉置业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怡翠晋盛御园电气工程施工合同（表后部分）	13,310,000.00	2015.11.18	履行中
14	佛山市鉴博置业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怡翠晋盛花园电气安装工程（表后部分）	13,650,000.00	2015.11.18	履行中
15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保利东景花园变配电工程（电房及 10KV 电缆）	1,807,298.36	2015.12.01	履行完毕
16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保利东滨花园变配电工程（电房及 10KV 电缆）	2,792,236.58	2015.12.01	履行完毕
17	广东创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佛山杜邦鸿基薄膜有限公司新建 10KV 电缆工程	1,631,738.76	2015.12.28	履行完毕
18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华电有限	佛山禅城供电局 2015 年配网修理项目施工（标段十五）	1,084,294.33	2015.12	履行完毕

2、工程分包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发包方	承包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期	履行情况
1	华电有限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丽湾华府表前电气安装工程	2,350,000.00	2014.04	履行完毕
2	华电有限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盛南新都花园 B 区 3#、4#公用电房，2#商业配电房及盛南新都花园 B 区二期 2#~8#表前线路安装工程	8,352,093.31	2014.06	履行完毕
3	华电有限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东成立亿产业园项目供配电系统及优化工程 EPC 总承包	1,160,000.00	2015.10	履行完毕

3、采购合同

序号	供货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期	履行情况
1	佛山市粤荣旺灯饰电器有限公司	水电五金配件材料	—	2014.1.1	履行完毕
2	佛山市国泰怡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电气元配件和电线电缆等货物及服务	—	2014.1.30	履行完毕
3	广东新南达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电缆等产品	—	2014.5.18	履行完毕
4	佛山市南海区新南达母线有限公司	母线槽、母线槽始端箱、弯道、连接头等	2,604,220.00	2015.7.14	履行完毕
5	佛山市高华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电压互感器柜、出线柜、转角柜、直流电源柜	2,351,800.00	2015.7.15	履行完毕
6	广东电缆厂有限公司	电线电缆	7,667,924.75	2015.7.29	履行完毕
7	广东联塑五金电气建材商城有限公司	五金建材类、安防用品等	1,118,039.55	2015.12.1	履行完毕
8	广东中联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低压电缆	3,000,000.00	2016.1.27	履行中

4、商品房买卖合同

（1）2014年5月30日，华电有限（买受人）与佛山市南海区创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卖人）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其中

约定：①买受人购买房屋为预售商品房，已进行相应预售登记手续；②买受人购买商品房屋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61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园3号楼717室，用途为工业、交通、仓储用房，建筑面积为146.14平方米，房屋买卖总价款为1,539,993.00元。

（2）2014年5月30日，华电有限（买受人）与佛山市南海区创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卖人）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其中约定：①买受人购买房屋为预售商品房，已进行相应预售登记手续；②买受人购买商品房屋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61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园3号楼718室，用途为工业、交通、仓储用房，建筑面积为140.05平方米，房屋买卖总价款为1,492,961.00元。

（3）2014年5月30日，华电有限（买受人）与佛山市南海区创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卖人）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其中约定：①买受人购买房屋为预售商品房，已进行相应预售登记手续；②买受人购买商品房屋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61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园3号楼719室，用途为工业、交通、仓储用房，建筑面积为139.96平方米，房屋买卖总价款为1,509,125.00元。

5、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地址	面积（m ² ）	租赁期限	合同签订日期
1	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东升村工农三股份合作经济社	华电有限	海一路1号二楼东侧	254.00	2013.1.1-2016.5.28	2013.1.1
2	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东升村工农一股份合作经济社	华电有限	佛山市禅城区南基脚工业区1号厂房	700.00	2015.3.31-2018.3.20	2015.4.3
3	张立平、王燕冰	华电有限	南海区桂城路石肯清风路7号2层	180.00	2016.4.1-2017.3.31	2016.4.1

（1）2013年1月1日，华电有限（承租方、乙方）与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东升村工农三股份合作经济社（出租方、甲方）签订《租赁合同书》及其2015年12月签订《补充协议》，双方约定：①甲方将位于海一路1号二楼东侧面积254.00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乙方经营使用；②租赁期限为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5月28日；③租金每月每平方米20.00元，每月租金为5,080.00元，每年租金为

60,960.00元。

(2) 2015年4月3日，华电有限（承租方、乙方）与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东升工农一股份合作经济社（出租方、甲方）签订《租赁合同书》，双方约定：①甲方将位于佛山市禅城区南基脚工业区1号面积为700.00平方米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②租赁期限为2015年3月31日至2018年3月20日；③租金每月每平方米4.80元，每月租金为3,360.00元，物业综合管理费7840.00元，每年租金为40,320.00元，每年物业综合管理费94,080.00元。目前该合同尚在履行中。

因该租赁房屋建设所用土地所有权人为东升村工农一村民小组农民集体，土地使用权人为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东升工农一股份合作经济社，土地使用类型为住宅用地、街巷用地，因此该租赁房屋未取得房产证，但房屋出租方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东升工农一股份合作经济社出具说明证明该房屋近期内不存在拆除风险，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6、银行贷款、担保合同

(1) 2014年9月24日，华电有限、梁桂林、苏健峰、黄文基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洲支行签订《购房借款及担保合同》（编号（平洲）农商借字[2014]第000005号），南海农商行平洲支行为华电有限提供借款共人民币76万，用于购买位于桂城街道夏南路61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园3号楼717室房产。借款期限从2014年9月26日起至2024年9月26日止，借款初始利率以贷款发放时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20%确定。华电有限抵押该房产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梁桂林、苏健峰、黄文基为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人，为华电有限在本合同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 2014年9月24日，华电有限、梁桂林、苏健峰、黄文基与南海农商行平洲支行签订《购房借款及担保合同》（编号（平洲）农商借字[2014]第000006号），南海农商行平洲支行为华电有限提供借款共人民币74万，用于购买位于桂城街道夏南路61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园3号楼718室房产。借款期限从2014年9月26日起至2024年9月26日止，借款初始利率以贷款发放时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20%确定。华电有限抵押该房产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梁桂林、苏健峰、黄文基为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人，为华电有限在本合同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 2014年9月24日，华电有限、梁桂林、苏健峰、黄文基与南海农商行平洲支行签订《购房借款及担保合同》（编号（平洲）农商借字[2014]第000007号），南海农商行平洲支行为华电有限提供借款共人民币75万，用于购买位于桂城街道夏南路61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园3号楼719室房产。借款期限从2014年9月26日起至2024年9月26日止，借款初始利率以贷款发放时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20%确定。华电有限抵押该房产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梁桂林、苏健峰、黄文基为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人，为华电有限在本合同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7、借款合同

为解决流动资金周转困难，广州丰纪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华电有限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协议》，约定，2014年11月12日，华电有限向广州丰纪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借款人民币700万元整，广州丰纪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资金回笼后，优先安排偿还。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业务为电气安装，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明确提出包工包料的情况下，公司按照客户要求采购相关电气产品和辅料。在电气产品采购，主要分两类：一类是重要设备，比如变压器，高压柜之类；另一类是辅助材料，比如电缆、线槽之类。对于第一类产品的采购来说，主要是根据具体项目直接由项目经理提出采购需求；对于第二类产品，则由项目现场施工员根据项目进度要求，提出采购需求，提交给项目经理，由项目经理向公司采购部门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部门根据采购需求，制定采购计划，从市场当中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建立合格的供应商采购目录管理，采取询价和比价的模式选择合适的供应商，通过采购洽谈，就付款条件、配送方式、售后服务等关键要求进行谈判，最终签订合同，根据合同要求，供应商在指定时间内将采购产品发送至指定地点，公司对产品进行交货验收，如验收不合格则直接退货，验收合格则仓库入库或发送至项目现场，最后由财务对账并完成结算。

（二）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参与客户招投标的方式开拓业务渠道，其客户主要包括房地产企业，市政单位和工程总承包商等。业务渠道来源主要有网上公开招标客户，行业内积累的客户资源等。因此公司在项目承包定价上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和权限控制，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利润最大化。公司电力施工服务定价方式为成本指导加成定价方式。

（三）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参与的电气安装工程项目实施验收完成后，一般会有1-2年的质量保证期，公司保证承装电气设备安装正确，经过合理操作和保养维护，在保证期间，公司对电气安装问题导致的任何缺陷和故障负责。如果安装质量或由公司采购的相关设备质量出现问题，则由业主方通过书面或者其他方式通知公司，公司安排有相关专业知识的项目管理人员到达现场，在最快的时间内修复解决，如果不能解决的，公司将积极联系相关设备厂家来解决。质保期结束后，公司专业人员将定期回访，如有需要维修或维护，公司根据市场价格收取

基本费用和人工成本费用，保证在相同成本下向客户提供最优质的服务。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安装业务，以110KV及以下送电线路和同电压等级变电站施工为业务核心，涵盖电力设备安装、高低压配电工程（配电柜安装）、电缆施工和架设、电力设备检修、电力工程事故抢修、配电改造、配电增/减容、电力维护保养、电房运行维护、建筑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等多项专业服务。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E49“建筑安装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E4910“电气安装”。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E4910“电气安装”。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2101210“建筑与工程”。

2、行业主管部门和管理体制

我国现行电力安装工程监管体系主要由两个部门构成：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国家能源局。其中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主要监管工程建设质量，具体职责包括制定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制定和发布工程建设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拟订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并监督执行，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等。国家能源局主要负责对电力安装工程的合理性等进行管理，其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全国电力监管工作，建立统一的电力监管体系，对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的派出机构实行垂直领导；研究提出电力监管法律法规的制定或修改建议，制定电力监管规章，制定电力市场运行规则；参与国家电力发展规划的制定，拟定电力市场发展规划和区域电力市场设置方案，审定电力市场运营模式和电力调度交易机构设立方案；参与电力技术、安全、定额和质量标准的制定并监督检查，颁发和管理电力业务许可证，协同环保部门对电力行业执行环保政策、法规和标准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监督电力社会普遍服务政策的实施，研究提出调整电

力社会普遍服务政策的建议；负责电力市场统计和信息发布等。

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是电气安装行业的自律性组织，该协会是由全国电力建设行业的企事业单位和团体在自愿基础上组成的非营利性的、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社会团体法人,于1989年在民政部登记注册，依据章程开展各项业务活动，现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管、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代管。

3、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先后出台了多项规范本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同时，通过制定相关管理条例和资质标准等方式，在规范市场发展的基础上，加大了对电气安装行业的扶持力度，近年来的政策法规如下：

相关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机关	主要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1999.8	全国人大	规范招标投标互动，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高经济效应，保证项目质量。
《电力工程施工承包企业资质标准》	2000	住房与城乡建设部	主要从企业资产、主要人员（专业证书、职称）、企业的工程业绩三个方面来评定企业具备的资质标准，根据资质标准划分允许承包的工程范围。
《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企业资质等级标准》	2000	住房与城乡建设部	主要从企业承包的项目、企业的工程结算收入、注册资本以及主要人员（专业证书、职称）等来评定企业的资质等级标准。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000.1	国务院	加强对建设工程质量的管理，保证建设工程质量。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实施意见》	2004.8	建设部	建设主管部门在向建设单位审核发放施工许可证时，应当对建筑施工企业是否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进行审查，没有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颁发施工许可证，而没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将无法承揽工程。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被暂扣期间，不得承揽新的工程项目，发生问题的在建项目停工整改，整改合格后方可继续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被吊销后，该企业不得进行任何施工活动，且一年之内不得重新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

相关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机关	主要内容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	2010.3	国家电力 监管委员会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活动的，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取得许可证。除电监会另有规定外，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未取得许可证，不得从事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活动。本办法所称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是指对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2011.6	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将“复杂环境地区电网电气安全运行新技术”、“变电站及电气设备的智能化”、“用电技术”、“安全高效施工技术及设备”、“电网环保与节能技术及设备”、“电网改造与建设”、“继电保护技术、电网运行安全监控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作为重点支持的产业。
《国家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2.7	国务院	明确提出要推进电网、油气管网等基础设施投资多元化，加快区域和省级超高压主网架建设，重点实施电力送出地区和受端地区骨干网架及省域间联网工程，完善输、配电网结构，提高分区、分层供电能力。加快实施城乡配电网建设和改造工程，推进配电智能化改造，全面提高综合供电能力和可靠性。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本）》	2013.2	发改委	将“电网改造与建设”、“降低输、变、配电损耗技术开发与应用”、“分布式供电及并网技术推广应用”等列为电力行业重点发展的对象。
《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	2015.8	国家能源局	通过实施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有效加大配电网资金投入。2015-2020年，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不低于2.00万亿元，通过农村电网改造升级等现有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结合新型城镇化、“三大战略”，支持配电网基础设施升级改造；研究对节能降耗、新技术应用、智能示范等项目，以及利用清洁电集中供暖等民生项目给予专项运营补贴。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社会资本投资的配电网项目给予支持。
《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	2015.8	发改委	《指导意见》表明：配电网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公共基础设施，将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与落实中央稳增长政策紧密结合起来，提出要大幅提高中

相关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机关	主要内容
			心城市（区）智能化建设和应用水平，提升供电质量，完善农网改造问题，建立起适合当期发展要求的现代配电网。

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	内容
1	GB 50303-2002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2	GB 50171-1992	《安装与验收标准》
3	GB 50169-1992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4	GB 50210-2011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5	GB 50254-2014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
6	DL/T 782—2001	《110kV 及以上送变电工程启动及竣工验收规程》
7	GB 26859、 26860-2011	《电力安全工作规程》发电厂和变电所电气部分、电力线路部分
8	Q/CSG210006-2014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监督规定》
9	Q/CSG411002	《10kV~500kV 输变电及配电工程质量验收与评定标准》（2012 年版）
10	GB 50060-92	《3~110kV 高压配电装置设计规范》
11	GB 50289-98	《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规范》
12	GB50173-1992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35kV 及以下架空电力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
13	GB50617-2010	《电气装置工程低压电器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公司所处行业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电力监管条例》、《电力设施保护条例》、《电网调度管理条例》、《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电力可靠性监督管理办法》、《电网运行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另外，在技术层面，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和有关行业协会制定了若干产品、技术和质量方面的标准。企业制定的产品标准不得低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为保障电网及用电系统的安全，产品必须通过国家指定检测中心的型式试验。在进行设备招标的过程中，招标方一般还要求企业提供产品运行的业绩以及相关部门出具的新产品新技术鉴定报告等。

4、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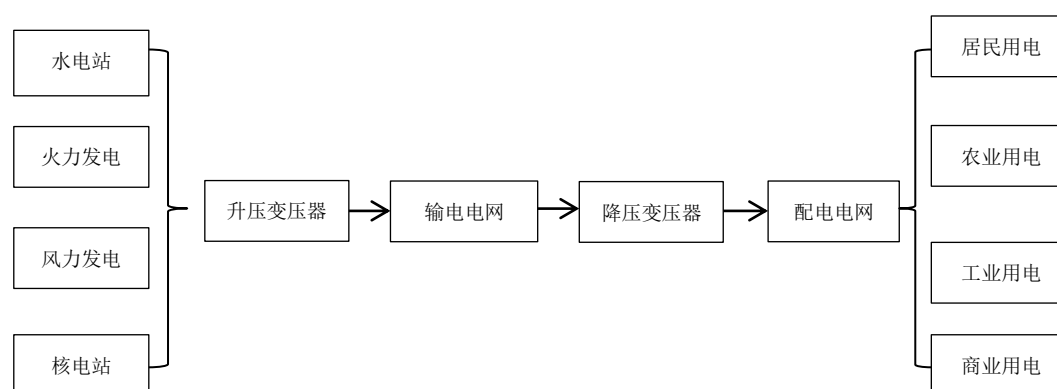
（1）电力系统介绍

电力系统即电能的生产与消耗系统，包含发电、输电、配电和用电等环节。具体为发电厂将一次能源转化为电能，经过输电和配电将电能分配到电力网络。从而完成电能生产到使用的整个过程。电力由产生到最终的使用需要经历输电电网和配电电网。其中，输电网络是电力系统中最高电压等级的网络，是电力系统的主要网络，将发电厂与变电所连接起来。而配电网则分为一次配电网和二次配电网。一次配电网是配电变电所入口之间的网络，是高压配电网络，二次配电网是由配电变压器次级引出线路到用户入户线之间的配电网络。

配电系统所涉及到的设备也分为一次设备和二次设备。其中，一次设备包括能完成发电、输电和配电等任务的发电机、变压器、母线、输电线路、电抗器、电感器、电容器、开关设备、电线电缆等主设备。二次设备包括各种继电保护装置、自动控制装置、自动化系统、监控系统及通信系统相关设备等。二次设备主要完成对一次设备的保护，控制，监测等任务，为电力系统的安全可靠运行提供保障。

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的诸多领域均离不开电能的使用。同时，电能作为一种产品，其独特性体现在电力系统生产和输送的电能必须与用户电能的消费量保持一致，这使得电力生产与国民经济、人民生活息息相关。因此，在电力工程的规划、设计、施工和运行方面都必须保持严格的监管，提高电力系统的稳定性，保证供电的高度可靠性。

电力系统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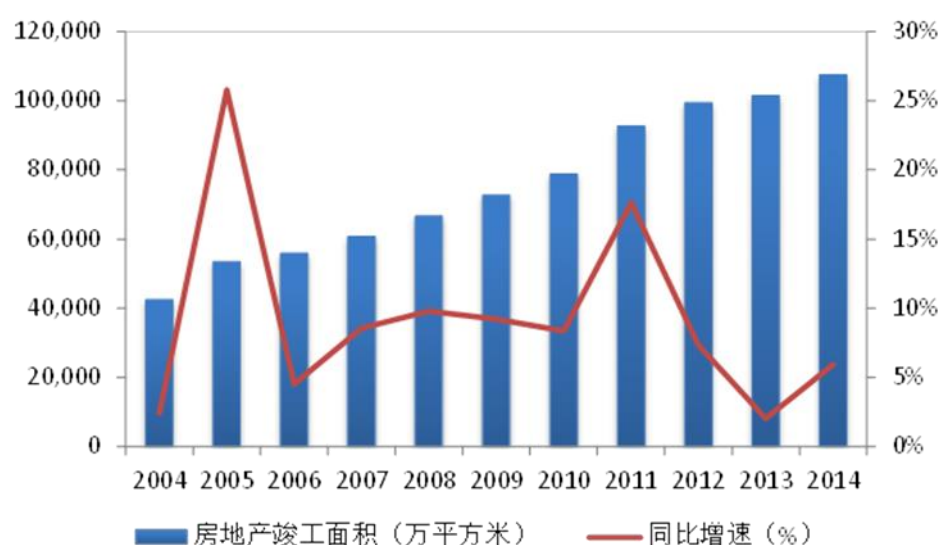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数据库

（2）行业发展情况

建筑安装业是指建筑物主体工程竣工后，建筑物内各种设备的安装，如电力线路、照明和电力设备的安装、电气设备和信号设备的安装、建筑物主体施工中的敷设线路、管道的安装以及铁路、机场、港口、隧道、地铁的照明和信号系统的安装等。行业发展起步于20世纪80年代，伴随着固定资产投资的快速增长，建筑安装业一直处于快速增长态势。建筑安装作为房地产开发行业中必不可少的环节，通常认为房地产的竣工面积与建筑安装行业完成的建筑面积较为相近。我国城镇建筑安装业完成建筑面积从2004年的4.24亿平方米迅速增长至2014年的10.74亿平方米（数据来源：wind），增长势头较好。结合行业发展现状来看，由于行业的特殊属性，企业技术投入较低，因此行业的经济附加值水平偏低，整体发展质量不高。与此相对应，在行业迅速增长的背景下，下游客户对于行业服务质量和技术水平的要求，使得行业内部格局出现极大的分化，而大部分落后企业将因无法满足下游客户愈发严格的技术和质量要求而被淘汰，建筑安装业将面临一次大规模的行业整合，行业技术和质量水平将大幅提高，行业整体盈利能力将有所改善。电气安装行业作为建筑安装的子行业，本身受到建筑业发展的影响。同时，作为行业需求的重要部分，电力工业的快速发展以及智能电网建设速度的逐渐加快，给行业发展带来快速的发展机遇。随着后续铁路电气化、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市政配套设施建设等需求的拉动，该行业还将迎来更大的市场。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随着市场进一步放开，行业竞争趋于充分，国内民营企业的竞争力逐步增加，施工水平上基本能满足国

内市场需要，打破了国企独霸市场的局面。从发展规范程度来看，考虑到供电质量和供电安全的重要性，相关部门对电力工程招投标环节中的违规问题，工程承包中的转包、违法分包、资质挂靠、不执行工程安装强制性标准等问题开展了专项治理，使得电气安装市场秩序得到了进一步的好转，招投标制度得到普遍的执行，有力的促进电气安装行业的规范发展道路。

2004-2014 年房地产竣工面积情况及增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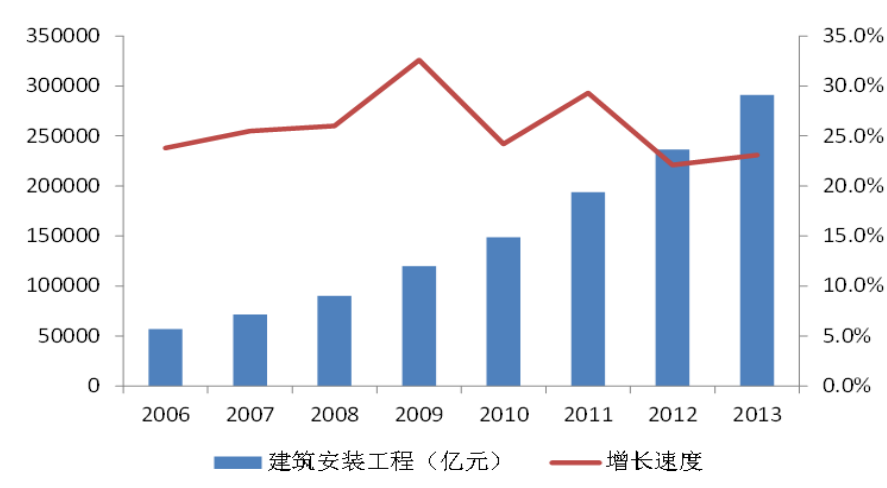


5、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

(1) 市场规模

随着我国国内生产总值的持续增长，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不断扩大，使得我国建筑工程投资规模不断攀升。从2006以来，我国城镇建筑工程实际总投资保持快速增长，每年保持在20.00%左右的增速水平。从电气安装行业内部来看，从事电气安装的企业相对于传统行业需要具备更加齐全的工程资质，承接项目的层次也就体现出企业的竞争实力。对于电气安装行业而言，保障供电安全和供电质量是工程施工的关键，因此对于企业的设计能力、现场施工协调与管控、针对客户特殊需求制定相应施工方案以及后续的维修保养服务提出较高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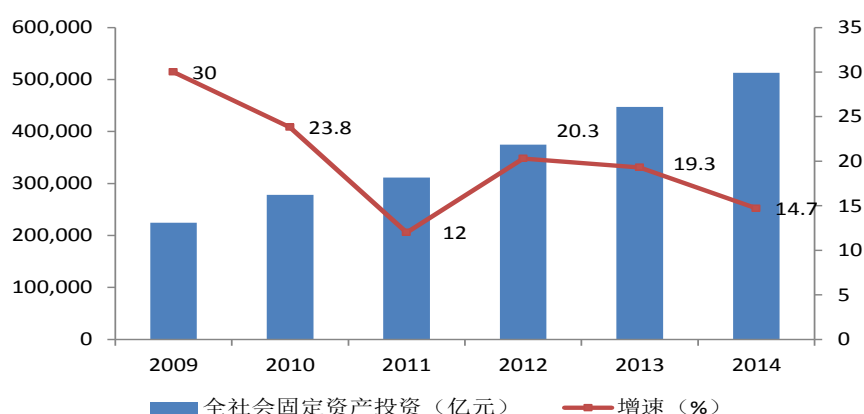
2006-2013 年我国建筑安装工程投资情况及增速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考虑到我国经济整体处在以工业化、城市化为主的发展阶段，工商业发展对国内建筑安装工程作用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工商业快速发展加大机器设备、房屋厂房等固定资产投资力度，直接增加了国内建筑工程投资需求；另一方面，工商业发展吸引众多农村人口进城务工，影响企业周边配套设施建设，间接促进了我国城市化建设。2009-2014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从22.45万亿元增加到51.27万亿元，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复合增长率达17.95%，在城市化加速和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持续加大的总体发展趋势下，我国建筑工程行业将继续保持强劲的发展态势。

2009-2014 年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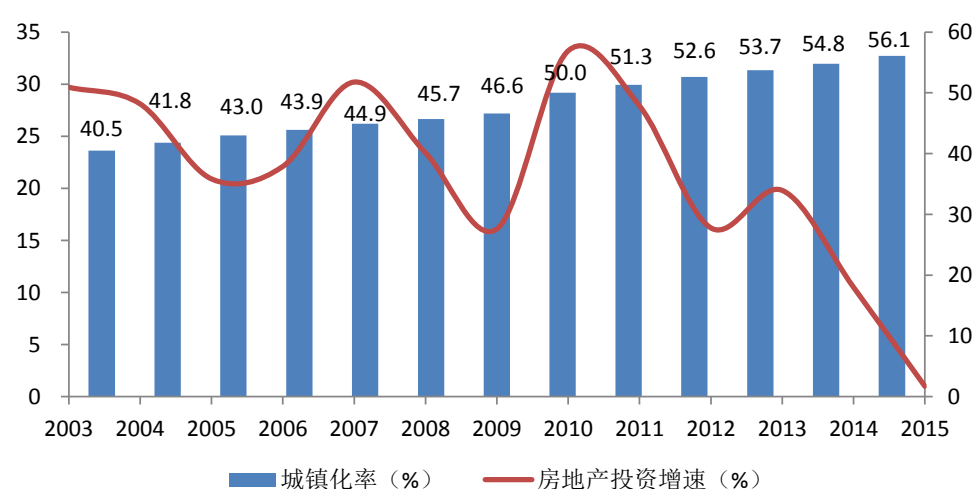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从城镇化进程来看，电气安装行业处于成长期。随着国内城镇化进程加

快，保障房批量竣工交付，生活水平、消费能力快速提升，三、四线城市进入快速发展期，开发三、四级市场成为建筑电气企业新的增长点，城市化进程成为带动全社会建筑业发展的重要增长点。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预测，目前我国正处于城镇化率30%—70%的快速发展区间，到2020年，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将达到60.00%左右。随着城镇化水平的提高，用户配电工程需求将得到进一步释放，这也给电气安装行业的发展提供稳定的需求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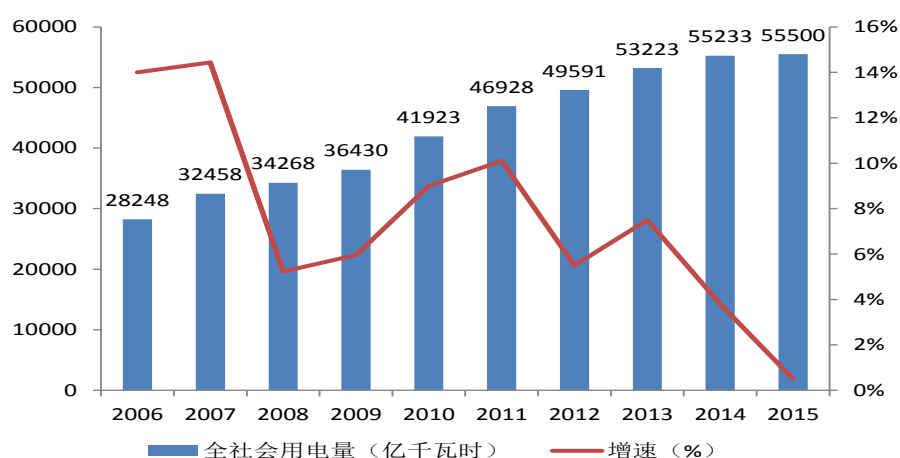
2003-2015 年我国城镇化率变化及房地产投资增速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从下游用电需求来看，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增长和人均消费水平的提高，全社会用电量从2006年28,248.00亿千瓦时增长到2015年55,500.00亿千瓦时，复合增长率为7.80%，可以预期社会用电量将会在一段时间内继续保持稳定增长。从用电结构来看，第一产业用电量1,020.0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50%；第二产业用电量40,046.00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40%；第三产业用电量7,158.0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50%；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7,276.0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0%。不同产业的用电情况也反应出产业的发展情况，而社会用电需求的增长将带动电力行业的整体发展。从当前用电现状来看，第二产业的用电量仍然占据主导地位，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高于第三产业用电量，且二者增速高于全社会用电量平均增速，预计未来仍将成为带动全社会用电量增长的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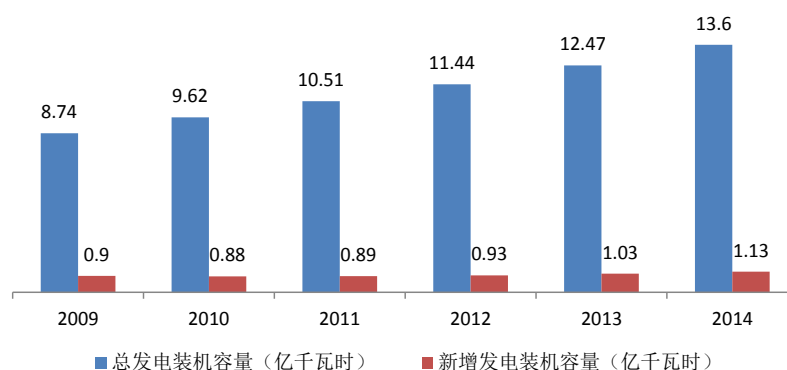
2006-2015 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情况及增速变化



资料来源：国家能源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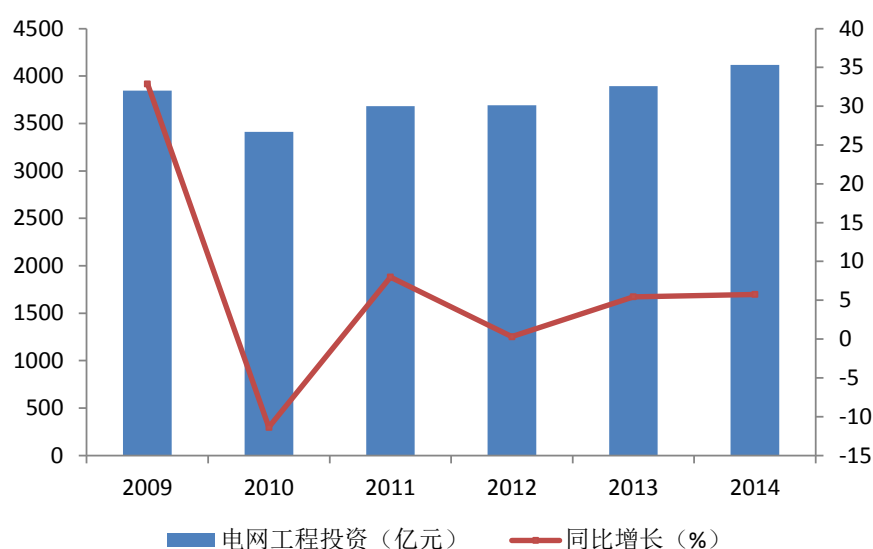
从发电端来看，中央和地方政府为缓解电力供应紧张局面，大力推进电力建设。在2009年，我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87,407.00万千瓦，到2014年，我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136,019.00万千瓦，保持着9.25%的复合增长率。其中，火电装机容量91,569.00万千瓦，增长5.90%；水电装机容量30,183.00万千瓦，增长7.90%；核电装机容量1,988.00万千瓦，增长36.10%；并网风电装机容量9,581.00万千瓦，增长25.60%；并网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2,652.00万千瓦，增长67.00%，发电装机容量的分布变化也说明我国能源利用的一种转变趋势。同时，从2009年到2014年，我国电源基本建设投资累计达到2.20万亿元，有力的促进了我国电源建设的快速发展。

2009-2014 年我国发电装机容量及新增情况



同时，电网基本建设投资维持在高位水平，整体增长平稳，从2009到2014年，电网累计投资达到22,644.00亿元。一般而言，输配电设备约占电网总投资的 60.00%，其中输配电一次设备占 40.00%（其中变压器 20.00%，电线电缆 10.00%，高压开关 6.00%，电抗器、电感器、电容器合计 4.00%），二次设备占 20.00%，其市场容量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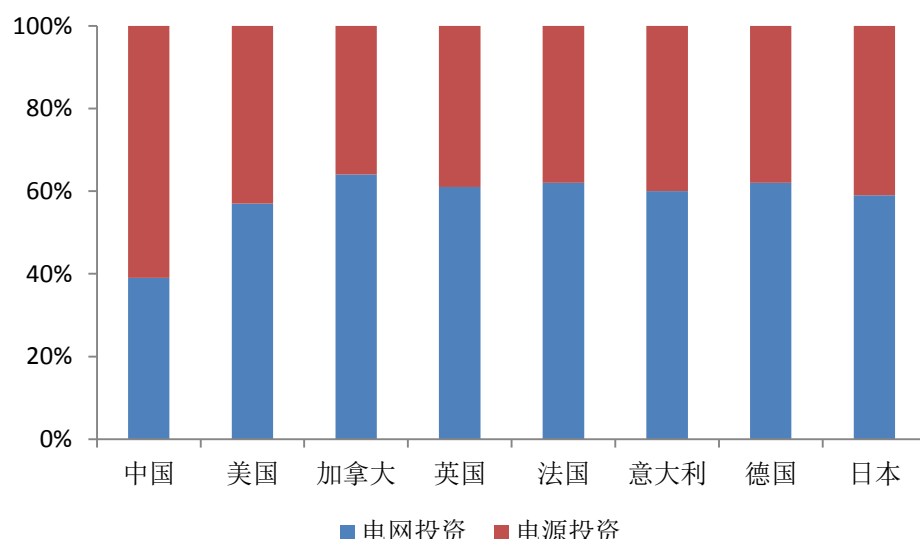
2009-2014 年我国电网工程投资水平及增速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中国产业经济信息网

在我国的电力建设中长期以来一直受“重发轻输”政策的严重影响，导致输配电和发电的结构严重失衡，二者的投入比例关系大概是 4:6，相反，从美国、德国等国家的情况来看，目前发达国家电网投资与电源投资的投入比例大约为 6:4。由于我国城市电网建设投入严重不足，导致大多城市电网结构非常薄弱，电网老化现象严重。从投资的角度来看，我国电网建设的投资占比较低，尽管从 2003 年开始，我国的电网投资有了一定比例的上调，但仍不足以满足我国日益扩大的电能需求。针对这一现状，我国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通过深化电网规划研究，提出要加大电网投资及建设力度。其中，国家电网计划 2016 年开工 110(66)千伏及以上线路 7.60 万公里，变电（换流）容量 5.50 亿千伏安（千瓦）。投产 110(66)千伏及以上线路 4.70 万公里、变电（换流）容量 3.10 亿千伏安（千瓦），计划投资 4,390.00 亿元用于电网建设。

我国电力投资情况与发达国家比较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经济信息网、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十三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要实施农网改造升级的重大工程，这是贯彻中央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需要，同时有助于促投资、稳增长，服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另外，从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电力体制改革目标来看，2014-2015年配电自动化建设的重点区域是国家电网辖内31座核心城市，2016-2020年投资重点将从核心城市逐步过渡到一般地级城市及发达县域。预计2014-2016年是配电行业需求的高峰时期，投资规模将分别达到需求的高峰时期，投资规模将分别达到150.00亿元、300.00亿元和400.00亿元，这对具备电力工程施工资质的公司来说是非常大的机遇。整体而言，伴随着电网投资的稳步增长和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下游需求逐步释放的同时也会加剧市场新一轮激烈的份额竞争，未来机遇与挑战并存。

（2）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城市化程度的提高以及社会对电力需求的增加，行业未来潜力巨大。从电气安装行业发展情况来看，整体表现为市场管理逐渐规范化，各项法规制度逐步健全。在国内经济增速换挡和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背景下，我国电气安装业市场进入和退出制度正在逐步完善。

目前，电气安装行业在中国市场准入制度严格，从事电气安装业务需要取得特定部门认定的相关资质等级。从2001年以来，我国先后颁布相关法律法规有《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行政许可法》以及《注册（公用设备、电气、化工、土木）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

《关于建造师专业划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的内容分析看，近几年我国市场准入制度的主要变化有：（1）从重企业资质管理、轻个人资质管理转向两个并重的管理；（2）更加科学地设置企业资质分类、分级标准和专业技术人员的执业资格注册体系，如建筑企业和执业人员资格的行政审批项目基本上都具有法律依据；（3）资质的审批从以政府审批为主转向由有关部门、地方、协会等方面的专家和相应的企业代表进行审批，政府核准，即更加注重专家审批。资质管理的这些变化提高了资质评审的合理性，更加规范了市场准入制度的管理，提高了我国建筑业的市场准入壁垒，但同时也对建筑企业的执业人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另外，随着计算机技术、数据处理技术、信息传感器技术、通信和数据存储技术等的发展以及不同学科之间的融合，电气成套设备的智能化也将成为行业下一步发展的重点方向。从当前国内各级电网投资情况来看，配电网的基础设施最为薄弱，主要体现在设备老化、技术性能低劣，高耗能设备多，电能损耗率高，一般地区配电网损耗在15.00%~20.00%，个别地区达到30.00%，造成能源大量浪费和环境污染，因此通过将整个输配电系统的保护、控制、监控、测量等集中起来，实现配电网自动化，才能够实现对广大配网区域的适时检测和线上诊断，确保电力系统安全、可靠、经济运行。

6、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特征

电气安装行业作为建筑行业的下属子行业，其行业运行情况与建筑行业整体运行情况具有相同的趋势与特征。由于公司提供服务的主要下游企业为房地产企业、电力单位等，其运行状况既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与经济周期变化的影响，同时又受下游客户需求的影响，因此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

（2）区域性特征

就电气安装项目而言，考虑到工程建设的便捷性以及后续维护，在招投标过程中，招标方倾向于选择本地或在当地设有分公司或办事处的企业。从下游配网工程来看，行业发展初期存在着准入门槛，电气安装工程的开展存在着行政壁垒。

（3）季节性特征

电气安装工程施工类业务一般在建筑主体工程完工后，通常与消防工程同

时进行，从行业的工程情况来看，项目施工主要根据业主方和电力单位等下游客户的新建和改造需求决定，因此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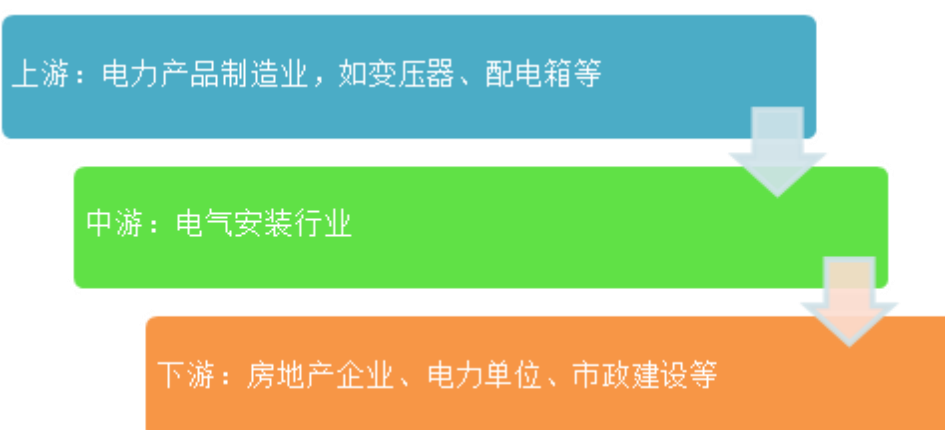
7、行业产业链分析

（1）产业链构成

电气安装行业上游为电力产品制造业，相关产品主要包括各类变压器、高低压配电柜、电缆、电线、直流屏、微机综保装置、管、槽，企业由于采购量较大，具有一定的议价优势。电气安装工程行业的下游行业包括房地产、公共设施等电力领域，根据应用领域的不同及客户定制化需求的差异，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均有所不同。另外，随着我国劳动红利逐步减弱以及老龄化趋势的影响，预计未来劳务成本可能会呈现上升趋势。

电气安装的下游行业为电力、房地产、市政建设等，主要为这些企业提供电气安装施工服务，主要受全社会电力需求结构及电力行业发展规划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景气度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其下游行业的发展很大程度上决定本行业未来的发展状况。其中市政建设、房地产等行业的发展规模直接影响本行业的市场需求，对本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牵引和驱动作用。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由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发展由中低端水平迈向中高端水平，下游各行业持续稳定的需求促进了公司业务的发展。

本公司在产业链中的位置如下图所示：



（2）上下游产业链分析

①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电气安装工程行业上游行业中的电力产品制造、材料市场竞争激烈，产品普遍供大于求，大部分产品价格总体上比较稳定，电气安装工程企业的采购

成本也相对稳定，上游电气设备材料价格变动的波动将会对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影响较小。

②与下游行业的关系

电气安装行业的下游行业中主要为电力、房地产、市政建设等行业，主要从事工业厂房、写字楼、住宅小区等工程，这些行业的景气度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其中电力、房地产等行业的发展规模直接影响本行业的市场需求，对本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牵引和驱动作用，下游行业的投资规模将为电气安装工程行业带来巨大的需求。

8、行业进入壁垒

（1）资质壁垒

我国电力行业具有市场准入机制。在工程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工程监理等领域都存在相应的企业资质认定，主要审核企业法人主体资格、财务情况、业务情况、管理层和员工素质等，相关企业需凭借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资质许可方可进入该市场；同时，涉及设备生产制造的企业，其产品需经国家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发放相应资格证书后方能准许销售。因此，该行业存在着较强的资质壁垒。

（2）资金壁垒

电气安装行业主要为下游客户提供送配电安装服务，对于企业具有较高的资金要求，从公司取得资质到开展具体业务都有具体的要求。同时，电气安装是一种具有相应技术标准并且在安装完成需要经过验收合格才能交付使用的送配电设施服务；公司通过与下游客户或发包方洽谈承接项目，一般会采取招投标模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电气安装公司事先垫付大量的资金，因此电气安装公司必须保持充足的运营资金，才能够保持项目的正常运转。因此，资金实力是评判一家电气安装公司生存能力和发展空间的重要指标，本行业具有一定的资金壁垒。

（3）经验壁垒

从一些电气安装项目的招标公告和文件来看，这些项目大多要求竞标方具备一定的项目经验，项目经验丰富就是企业对外宣传的一张名片，企业从事的项目规模越大，影响力越大就容易在招投标过程中脱颖而出。对于那些新进或潜在进入企业，没有具备一定影响力的项目运作经验，很难在项目招投标中胜

出。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经验壁垒。

（4）区域壁垒

电气安装行业在中国市场准入制度严格，导致行业壁垒高，在位优势明显、区域壁垒较高，各区域电气安装工程服务市场相对集中。国家不同区域的经济形势、建筑行业发生变化，将会导致该区域电气安装工程行业发展的重大变化，可能对该区域企业的发展环境和市场需求造成不利影响，业务收入可能波动较大。

9、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家政策大力支持

国家能源发展规划提出要进一步放宽能源投融资准入限制，鼓励民间资本进入法律法规未明确禁入的能源领域，鼓励境外资本依照法律法规和外商投资产业政策参与能源领域投资，推进电网、油气管网等基础设施投资多元化。电力行业作为国家能源系统的组成部分，正随着政策的开放而逐步向市场化方向发展。政府部门有利的引导与扶持，将推动行业的整体进步。同时，在城镇化加快推进、经济增长转型的背景下，新型城镇建设也将给行业创造新的增长机会。

②社会对电力安全的要求逐渐提高

电力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关系到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电力安全和高效运行已经是电力行业发展突出的问题，一旦电力供应出现故障将会对国民经济造成巨大损失，也会影响社会稳定。因此，对电力安全运行的要求日益提高，将会促使电力管理部门和电力企业对电力安全投入更多的财力物力，确保电力供应安全与稳定。

③安全用电意识稳步提升

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发展与各类用电不当引起恶性火灾的深刻教训，电气安装标准的日益健全；以及安全用电宣传和管理力度的加大，人们对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视程度加强，社会整体用电意识逐步提高。随着社会对用电安全保障的需求不断提高，电力产品的市场需求和设施配置正逐渐从被动式需求向主动式需求转变。这促使终端用户开始关注变配电产品质量问题和产品性能要求，优质变配电产品的市场日益扩大。同时，社会安全意识的提高也带动了变

配电设施更新改造的需求。

④居民消费升级和产业结构调整

伴随着消费观念的转变，我国居民的消费结构呈现明显的多元化、升级化趋势。食品消费在消费支出中所占的比例正处于逐步下降的趋势，而教育文化娱乐、交通通信、医疗保健等的支出比重正在逐步增加。这些高附加值和高档耐用消费品在推广和营销过程中对电力及电力配套设施的需求更高，而这些消费总量的不断提高需要不断增加相关配套设施的投入，进而对电力及电力配套设施的需求也不断增加，促进电气安装行业的需求。

（2）不利因素

①企业规模相对偏小

我国电力企业发展迅速，但由于以往电力系统的垄断性和局限性，国内的民营电力企业存在着规模仍然偏小，难以进行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和研发环境建设的特点。相比较而言，国外电力公司以及国内大型电力企业有着良好的薪酬及工作环境，加剧了中小电力企业的人才流失。企业规模的相对较小限制了公司技术能力、服务能力以及企业品牌形象的提升，不利于行业的发展。

②市场竞争激烈

在国家政策对电力产业大力推动下，与电力产业相配套的企业发展较为迅速，据《电力监管年度报告（2011）》不完全统计，从事对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的企业已有11,154家，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由于电力行业的特殊性，电力单位以及房地产企业越来越多的考虑到电力安全性，对工程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这将淘汰一大批不符合行业标准的企业，促进电气安装行业的良性发展。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与政策风险

电气安装行业与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形成的需求密切相关，而这些需求也取决于所处经济周期阶段和相应的宏观经济状况。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稳定增长以及固定资产投资水平的提高，电气配套工程需求也出现了大幅增长。若我国经济陷入低迷，导致国家基础设施、房地产行业等缓建或者停建，因此可能会削弱其电气配套设施的建设投入，从而导致整体电气安装需求的减

少。同时，下游行业的产业政策和监管措施发生变化，也会影响到该行业的电气配套工程建设，进一步影响电气安装行业的需求。

2、客户区域集中的风险

电气安装行业区域市场集中度高，存在集中于核心市场区域的风险，一旦该区域市场竞争加剧或该市场建筑投资量大幅下滑，将给电气安装行业经营产生重要影响。同时，一旦客户自身经营状况不佳导致对电气安装配套需求减少，则会对区域内电气安装企业的发展环境和市场需求造成不利影响，业务收入可能波动较大。

3、资金流风险

在电气安装相关项目中，大部分都需要通过招投标获得，因此行业内企业是否具备相应的资金实力和项目经验成为是否能中标的重要考量。公司从项目接洽到设备采购和劳务分包等环节都会产生大量的资金流出，需要企业有垫资能力。因此，从事该行业的企业必须具备一定的规模和资本才能获得相应的竞争优势。从国内情况来看，我国大部分建筑智能化企业起步时间晚，规模相对较小，自身资本也相对有限，存在资金流不足的风险。

4、安全事故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气安装工程施工，该类业务需要在高处作业、具有交叉施工、结构复杂的特点，属于安全事故发生率较高的行业。若操作不当，导致安全事故发生，不但会给企业造成严重的经济损失，给企业的声誉带来损害，而且还有可能制约着企业的发展。尽管公司目前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安全管理规范 and 施工技术措施，同时也要求相关施工人员按照施工规范进行项目施工，但是仍然存在安全事故发生的可能。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竞争优势

（1）团队经验丰富

公司核心团队人员在电力工程领域从业多年，具有近20年的行业施工经验，在业界有良好的口碑，拥有丰富的项目管理和业务经验，技术实力和服务质量均得到了市场的认可。首先，公司从成立至今，参与过不少电力工程项目，包括市政工程、配网工程、房地产项目表后工程等，对于市场需求比较了

解，项目中标率较高。其次，公司核心团队的运营经验优势可维持整个公司业务稳定性和成长性，保证公司的高效运转。同时公司对于项目实施有一套严格的制度标准，并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措施，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另外，团队在该行业的经验优势利于公司更多优质电气安装类工程项目的落成，迅速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

（2）资质较为齐全

电气工程需求的多样化要求业内企业需要具备更加多元的资质体系，资质齐全的企业可承接高规模和复杂程度高的项目，对于业务拓展、吸引人才等方面具备更明显的优势。公司经过在该行业的积累，具备较为齐全的资质，拥有“电力工程承装类三级、承修类三级、承试类五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等诸多资质，是承接电气安装类项目的重要支撑，资质体系的多元化是公司未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实保障。目前，公司为直接承接更大的电气类工程项目，扩大公司业务范围，正在积极申请“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等资质，如若通过，未来承接的电力工程项目在规模和范围上将会有实质性的提高，这将给公司带来快速扩张的机遇。

（3）资源整合优势

公司在电气安装行业发展多年，与行业上下游企业建立起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与积累，一直恪守“客户至上、质量第一”的原则，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在不断开拓新客户的同时和其中一些客户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另外，公司通过与上游供应商长久的合作，建立起了稳定的合作渠道，在工程项目开展中下游客户也能够积极配合公司业务开展。通过整合上下游资源，能够有效支撑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

2、公司竞争劣势

（1）对下游行业形成重大依赖

公司目前收入主要来源于电气工程安装和相关电气设备的销售，其下游客户主要是房地产企业、电力单位等，若这些行业发生重大政策变化，导致对企业的电气安装需求减少，则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2）公司规模偏小，业务区域有待拓展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发展，资本规模相对偏小。随着下游客户对于电气安装类业务需求的提高，公司目前的规模和人力资源将难以匹配业务增长的需要。同时，随着客户需求的提高，在项目招投标过程中，客户对于公司规模、资质等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规模偏小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项目中标率。另外，公司的业务开展主要集中在佛山地区，如果该地区配网政策或准入门槛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开展带来一定程度上的不利影响。

3、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1) 行业内代表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基本概况
1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002028)	成立于 1993 年 12 月，是国内知名的专业从事电力技术研发、设备制造、工程服务的上市公司，荣膺上海市创新型企业 and 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重点火炬计划企业、中国能源装备十佳民企等荣誉称号。公司拥有多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产品线覆盖输配电一次及二次设备多个输配电技术与设备专业领域，公司主导产品及核心技术在世界上均处于先进水平，并为用户提供变电站完整解决方案及 EPC 工程总承包服务。思源电气业务涉及电力、冶金、铁路、石化、煤炭、港口等多个行业，为上海磁悬浮、上海世博会、秦山核电站、云广 800kV 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溪浙±800kV 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晋东南-南阳-荆门 1,000kV 特高压扩建工程、北京奥运会、巴西世界杯、中石油新疆独山子千万吨炼油工程、铁路南宁铁路枢纽站等国内外重大工程提供了电力电气设备的优质产品和可靠的技术装备保障。 公司网站 (http://www.sieyuan.com/)
2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1179)	成立于 2008 年，主营业务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研发、设计、制造、销售、检测、相关设备成套、技术研究、服务与工程承包，核心业务为高压、超高压及特高压交直流输配电设备制造、研发和检测。公司是我国最具规模的高压、超高压及特高压输配电成套设备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和试验检测基地，同时也是国内唯一一家具有输配电一次设备成套生产制造能力的企业。从成立至今，西电电气已经拥有了一支门类齐全、技术先进、经验丰富的专业化队伍，具有参与国内外各种类型输配电工程技术服务项目的全套技术实力和技术优势。面对发展，西电电气将继续秉承“中国西电，装备电力”的价值追求，坚持“对客户负责，对员工负责、对社会负责、对股东负责”的行为准则，努力实现“成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知名品牌的全球输配电设备供应商”的战略目标。 公司网站 (http://www.xdelect.com.cn/structure/index.htm)

(2) 公司直接竞争对手

序号	企业名称	基本概况
----	------	------

序号	企业名称	基本概况
1	广东虹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0 年，注册资金为 1,000.00 万元，是一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顾客至上，质量第一”的服务宗旨，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管理出效益”的经营方针，公司凭借先进的管理和技术力量，雄厚的实力，十多年来所完成的电力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为 100.00%，赢得广大客户的好评。具有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颁发的承(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建设局颁发的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取得了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通过众多的工程建设项目，团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为日后更优质的服务客户打下良好基础。 公司网站（http://www.fshongtian.net/）
2	广东立胜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3 年，注册资金 1,200.00 万元，是一家大型的专业从事电气设备管理的企业，为各种用电客户提供高、低压电气设备托管、检修、抢修、试验、电力咨询、节能诊断、技术改造、节能技术应用、电力设备租赁、带电作业等多项专业电力服务。公司具有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南方监督局颁发的电力设施承装类五级、承修类三级、承试类五级资质，具备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颁发的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和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公司始终坚持“客户为先、员工为本”的经营理念，为客户提供优质的电力服务，为员工创造理想的职业发展平台，努力将“立胜服务”打造成中国电力服务项目最齐全、最值得客户信赖的领军品牌。 公司网站（http://www.gdraising.com/）
3	佛山市中安电力消防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8 年，注册资金 1,200.00 万元，是一家专业承接高层楼宇消防工程、冷气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安装，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给排水、电气、暖通、机械等专业设计及施工的技术队伍，装备水平先进，是佛山市消防工程行业中技术力量最为雄厚的企业之一。 公司经国家资质审查获得国家建设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南方监管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三级）”。在工程项目中，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质量第一的宗旨，在高低压配电、水消防系统、气体消防系统、防排烟消防系统和火灾自动报警项目设计、施工以及创新技术、新产品研发等多方面屡创佳绩。 公司网站（http://www.zhonganfs.com/）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股东会。公司设执行董事，由全体股东同意选举产生。公司不设监事会，设有监事一人。公司增资、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公司完善了治理结构。2016年3月26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监事会成员。此外，创立大会还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等治理文件。

2016年3月26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另外，还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2016年3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3月26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控管理制度。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股东大会对列入议程的决议事项均采取表决通过的形式。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表决的方式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

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主要对《公司章程》的制定、董事与监事选举、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以及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决策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董事会现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由董事会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在其基础上制订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确立了董事会机制建立及运行的指引准则。依其规定，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实行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或弃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取得更多董事同意的，从其规定。上述会议决议制度能够保证董事会决策机制运行的有效性。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2次董事会会议。股份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管理层的聘任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拟定议案并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现有3名监事，其中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2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名。监事的任期每届为3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在其基础上制订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确立了监事

会机制建立及运行的指引准则。依其规定，监事会会议应由监事会全体监事超过半数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监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全体监事超过半数同意。上述会议决议制度能够保证监事会决策机制运行的有效性。

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2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等事项做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对公司规范运行形成有效监督。

4、“三会”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相关人员能按照相关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股份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有效决议并予以执行。股份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股份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5、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2016年3月26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凤玲为职工代表监事。刘凤玲自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并列席董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二)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关决议并予以执行。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规定的义务，勤勉尽职，但相关制度的运行情况也存有一定瑕疵，如有少数几次股东会记录不规范、档案保管不善、会议通知和会议纪要缺失等现象。公司执行董事决定多为口头决定，存在未留置公司备案的情况。公司监事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报告。

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

则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制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权利保护

股份公司通过《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此外，通过《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股东权利或者实际控制能力，通过关联交易、垫付费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提供担保及其他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通过上述条款及其他相关条款的规定，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充分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有效贯彻落实对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公司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细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内容、负责人及工作职责等内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遵循充分披露信息、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诚实守信、高效低耗、互动沟通等原则，通过信息沟通、定期会议、筹备会议等多种方式及时披露公司的企业文化、发展战略、经营方针等信息，保障所有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

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向公司住所地所在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共同形成公司关联回避表决的内控体系，通过关联回避制度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的各项权利。上述制度文件规定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与关联董事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基本涵盖了公司正常经营的全流程，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的各项需求，适合公司目前的发展规模。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财务预算、会计核算等方面均进行了具体规定。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工程合同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人事管理制度》、《工程安全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涉及工程施工、采购、财务等多方面。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及管理层对规范运作的意识有待提高，而公司对相关制度完全理解有一个过程，执行的效果有待考察。因此，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公司治理仍然会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6、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五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实行累积投票制。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评价，结果如下：

有限公司在运行过程中，基本能够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运作，就增资、住所变更、经营范围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虽存有不规范之处，但未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利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情况进行整改，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规范的“三会”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机制。

股份公司现有的一整套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要求。股份公司目前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同时，鉴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然已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实际运行中仍需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行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 行为情况的说明

2014年5月19日，因逾期申报纳税，佛山市南海区地方税务局桂城税务分局对有限公司处以罚款810.00元，有限公司已缴纳罚款810.00元。

根据佛山市人民政府于2000年1月1日实施的《佛山市实施重大行政处罚备案规定》第十四条规定：“依照本规定第二章的规定报送佛山市人民政府备案的重大行政处罚是指：（一）各市、区人民政府作出的行政处罚；（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1.责令停产停业；2.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3.行政拘留；4.对公民处以剥夺财产1000元以上、对法人或其他组织剥夺财产10000元以上的行政处罚，包括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等；5.国家和省规定的其他重大行政处罚。国家和省对重大行政处罚备案范围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有限公司受到上述行政处罚数额较小，并未达到10000.00元，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因此，有限公司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本次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况。公司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其他未决诉讼或仲裁的情况，亦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实际控制人已就此出具承诺，承诺本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最近24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任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的情形，或最近24个月内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存在尚未了结的任何类型的重大诉讼、仲裁、刑事诉讼及其他司法或行政处罚案件或者其他足以影响股份公司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事项；存在潜在及可预见的任何类型的重大诉讼、仲裁、刑事诉讼及其他司法或行政处罚案件；存在除股份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对外投资、兼职外的其他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形；本人加入公司时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公司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在提供电气安装的主营业务上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报告期内，公司持

有从事经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业务所必需的相关资质和许可，独立开展业务，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最近二年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方面分开。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拥有与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商标及其他资产的权属，拥有经营所需的办公场所的使用权。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相关的决策规则，保证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人员方面分开。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负责人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财务方面分开。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管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并规定了相应的管理

办法，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方面分开。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安装业务，以110KV及以下送电线路和同电压等级变电站施工为业务核心，涵盖电力设备安装、高低压配电工程（配电柜安装）、电缆施工和架设、电力设备检修、电力工程事故抢修、配电改造、配电增/减容、电力维护保养、电房运行维护、建筑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等多项专业服务。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与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如下：

1、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基本情况

名称	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MA4UKW3U20
成立日期	2000年1月20日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南海经济开发区北园兴业北路段
法定代表人	于冀江
注册资本	9,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安装、维护：220KV级及以下的电力变压器、油浸感应稳（调）压器、PVC行线槽、高低压元件、电线、电缆及相关的电力设备及元配件、组合式变电站、组合式变压器、地下式变压器、整流变压器（移相变压器）、接地变压器、电抗器、互感器、高中低压开关设备、电表箱、动力箱、高低压无功补偿兼滤波装置、智能电网设备、成套电气设备、电力电子设备、电力自动化设备；国内贸易；销售：有色金属。（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

下：

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于冀江	7,200.00	净资产折股	80.00
佛山市广润达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	净资产折股	20.00
合计	9,000.00	—	100.00

（3）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加工、销售、维护电力设备，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并不从事电力安装工程业务，也不具备承装电力设施许可证、建筑企业资质证书等从事电力安装工程所必需具备的资质，其生产的电力设备销售给客户后，均由客户自行委托他人安装。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其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华电建设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华电建设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的权益，并承担若违反该承诺给华电建设造成的全部损失。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气安装业务，以110KV及以下送电线路和同电压等级变电站施工为业务核心，涵盖电力设备安装、高低压配电工程（配电柜安装）、电缆施工和架设、电力设备检修、电力工程事故抢修、配电改造、配电增/减容、电力维护保养、电房运行维护、建筑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等多项专业服务。公司经营范围中所包含的附随于所承接的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配套提供的电力设备、电工器材、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电机、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的销售，是公司在提供安装工程服务中，应客户包工包料业务模式的要求，采购必要的设备、配件、材料，附随于所承接的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配套提供给客户，公司并不从事独立的电力设备、电工器材、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电机、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等的销售。并且公司承诺，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从事向所承接的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项目客户外的不特定需求方进行的电力设备、配件或材料的销售业务。

综上，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横琴华基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基本情况

名称	横琴华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UKYRC3L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4 日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10810
法定代表人	黄文基
注册资本	10.00 万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横琴华基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于冀江	6.00	货币	60.00
黄文基	4.00	货币	40.00
合计	10.00	—	100.00

(3) 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横琴华基为持股平台,并无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3、佛山市煜明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 基本情况

名称	佛山市煜明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4559189430X
成立日期	2010 年 8 月 10 日
注册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平远横街 34 号首层 1 号
法定代表人	潘丽
注册资本	2,000.00 万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佛山市煜明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于冀江	1,910.00	货币	95.50
潘丽	90.00	货币	4.50
合计	2,000.00	—	100.00

（3）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佛山市煜明投资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4、佛山市广润达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基本情况

名称	佛山市广润达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324830836U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西路 20 号保利水城 1 栋商业 303 铺
法定代表人	黄德林
注册资本	3,500.00 万
经营范围	对制造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佛山市广润达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于冀江	2,100.00	货币	60.00
黄德林	525.00	货币	15.00
张晓红	262.50	货币	7.50
刘威	262.50	货币	7.50
陈新根	262.50	货币	7.50
陈丕升	87.50	货币	2.50
合计	3,500.00	—	100.00

（3）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佛山市广润达投资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5、广东邦能电气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 基本情况

名称	广东邦能电气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600000022456
成立日期	2010 年 7 月 28 日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狮北工业区兴业路（厂房三）
法定代表人	李丽
注册资本	3,000.00 万
经营范围	投资、生产、加工、销售、安装、维护：成套电气设备、组合式变电站、组合式变压器、地下式变压器、接地变压器、整流变压器（移相变压器）、电抗器、互感器、高低压无功补偿兼滤波装置、高中低压开关设备、智能电网设备、电力电子设备、电力自动化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东邦能电气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广东广特电气有限公司	3,5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3,500.00	—	100.00

(3) 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广东邦能电气投资有限公司目前并无实际经营，正在办理注销手续中，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6、广东维能电气有限公司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 基本情况

名称	广东维能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682000194484
成立日期	2010 年 4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南海经济开发区北园兴业北路段（车间二）之一
法定代表人	李丽
注册资本	1,000.00 万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40.5KV 及以下成套开关设备，配电自动化开关及终端设备，40.5KV 及以下真空断路器、隔离开关及高低压开关元件、高低压成套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东维能电气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广东广特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0	—	100.00

（3）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广东维能电气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制造、销售40.5KV及以下成套开关设备，配电自动化开关及终端设备，40.5KV及以下真空断路器、隔离开关及高低压开关元件、高低压成套设备。

公司经营范围中所包含的附随于所承接的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配套提供的电力设备、电工器材、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电机、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的销售，是公司在提供安装工程服务中，应客户包工包料业务模式的要求，采购必要的设备、配件、材料，附随于所承接的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配套提供给客户，公司并不从事独立的电力设备、电工器材、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电机、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等的销售。并且公司承诺，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从事向所承接的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项目客户外的不特定需求方进行的电力设备、配件或材料的销售业务。

因此，广东维能电气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7、江苏广特电气有限公司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基本情况

名称	江苏广特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1300000061158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8 日
注册地址	江苏吴中宿城工业园西区标准厂房 5-6 号
法定代表人	麦健青
注册资本	3,600.00 万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安装、维护：220KV 级及以下的电力变压器、油浸感应稳（调）压器、PVC 行线槽、高低压元件、电线、电缆及相关的电力设备及原配件、组合式变电站、组合式变压器、地下式变压器、整流变压器（移相变压器）、接地变压器、电抗器、互感器、高中低压开关设备、电表箱、动力箱、高低压无功补偿兼滤波装置、智能电网设备、成套电气设备、电力电子设备、电力自动化设备（法律法规禁

	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江苏广特电气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广东广特电气有限公司	2,952.00	货币	82.00
麦键青	360.00	货币	10.00
李卫莉	288.00	货币	8.00
合计	3,600.00	—	100.00

（3）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江苏广特电气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加工、销售、维护电力设备，江苏广特电气有限公司并不从事电力安装工程业务，也不具备承装电力设施许可证、建筑企业资质证书等从事电力安装工程所必需具备的资质，其生产的电力设备销售给客户后，均由客户自行委托他人安装。江苏广特电气有限公司声明并承诺其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华电建设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华电建设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的权益，并承担若违反该承诺给华电建设造成的全部损失。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气安装业务，以110KV及以下送电线路和同电压等级变电站施工为业务核心，涵盖电力设备安装、高低压配电工程（配电柜安装）、电缆施工和架设、电力设备检修、电力工程事故抢修、配电改造、配电增/减容、电力维护保养、电房运行维护、建筑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等多项专业服务。公司经营范围中所包含的附随于所承接的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配套提供的电力设备、电工器材、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电机、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的销售，是公司在提供安装工程服务中，应客户包工包料业务模式的要求，采购必要的设备、配件、材料，附随于所承接的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配套提供给客户，公司并不从事独立的电力设备、电工器材、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电机、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等的销售。并且公司承诺，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从事向所承接的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项目客户外的不特定需求方进行的电力设备、配件或材料的销售业务。

综上，江苏广特电气有限公司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8、广东中特新光伏能源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 基本情况

名称	广东中特新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682000524521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19 日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永安中路 25 号海天商场四楼 436 室
法定代表人	孔志明
注册资本	1,000.00 万
经营范围	电力设计、投资、改造；无形水力发电和新光伏产业领域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转让及投资、设备研制、生产、安装、维护和销售；国内外工程承包、技术合作及新能源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东中特新光伏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广东广特电气有限公司	700.00	货币	70.00
广东中侨爱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货币	30.00
合计	1,000.00	—	100.00

(3) 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广东中特新光伏能源有限公司目前无实际经营，正在办理注销手续中，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9、北京广特海兰电气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 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广特海兰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号	110105016534550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3 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 18 号北楼 366 室
法定代表人	李家政

注册资本	5,000.00 万
经营范围	专业承包；销售电气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北京广特海兰电气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广东广特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5,000.00	—	100.00

（3）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北京广特海兰电气有限公司目前无实际经营，正在办理注销手续中，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0、西安维能电气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基本情况

名称	西安维能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号	610131100006858
成立日期	2001 年 12 月 7 日
注册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电子西街 3 号 A 座 207 室
法定代表人	叶荣伟
注册资本	500.00 万
经营范围	高压电器、电力电子设备、机电设备、机电传感设备、电力系统安全监测设备、电力系统配电智能化设备、配电自动化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电气设备技术咨询服务；电力工程安装、维修、改造、服务（以上不含国家专项审批）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西安维能电气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广东维能电气有限公司	300.00	货币	60.00
屈绪民	112.50	货币	22.50
李惠	22.50	货币	4.50
黄幼茹	15.00	货币	3.00
田恩文	15.00	货币	3.00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叶荣伟	10.00	货币	2.00
李芳	10.00	货币	2.00
杜沛	10.00	货币	2.00
褚营	5.00	货币	1.00
合计	500.00	—	100.00

（3）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西安维能电气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气设备技术咨询服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1、横琴东江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基本情况

横琴东江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股东基本情况”。

（2）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横琴东江为公司持股平台，并无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2、横琴源基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基本情况

横琴源基基本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股东基本情况”。

（2）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横琴源基为公司持股平台，并无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3、佛山市三才实业有限公司一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其他企业

（1）基本情况

名称	佛山市三才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682000016695
成立日期	2001年12月20日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兴贤山园
法定代表人	陈水清

注册资本	200.00 万
经营范围	制造：电力变压器及配件，输变电设备和材料及配件；五金塑料制品，焊接件；产品的表面处理及喷漆；国内商业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佛山市三才实业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陈水清	2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200.00	—	100.00

（3）近两年主营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佛山市三才实业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制造：电力变压器及配件，输变电设备和材料及配件；五金塑料制品，焊接件；产品的表面处理及喷漆，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持有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在生产经营上对公司构成竞争业务的任何经济组织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3、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

4、本人在持有公司5.00%以上股份、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

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

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7、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成立初期，公司内控制度不够完善，且公司的关联方较多，报告期间存在较多关联方资金往来，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三）关联方往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两年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通过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中规定相应的条款，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出如下约束安排：

1、《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不得以下列任何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③委托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④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⑤代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
- ⑥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方式。

2、《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如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以包括但不限于占用公司资金的方式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形，公司应立即发出书面通知，要求其制定详细的还款计划并按期履行。

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①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

②对于实际执行中超过预计总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其中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300.00万元以上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1,00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20.00%以上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需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③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即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

④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金额大小，均需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4、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公司之间将规范并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

（四）为规范对外担保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对对外担保决策程序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如下表：

姓名	现任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黄文基	董事长、总经理	6,400,000	808,000	7,208,000	36.04
曹立宏	董事、副总经理	--	560,000	560,000	2.80
高鹏	董事	--	200,000	200,000	1.00
莫兆荣	董事	--	200,000	200,000	1.00
邹强	董事	--	200,000	200,000	1.00
刘凤玲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	100,000	100,000	0.50
詹怿圣	监事	--	100,000	100,000	0.50
钟立生	监事	--	100,000	100,000	0.50
陈静英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	--	--
合计		6,400,000	2,268,000	8,668,000	43.84

（二）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规定。《劳动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2、承诺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①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股份公司之间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

②今后作为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会利用对股份公司的监事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承诺人作为股份公司监事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公司之间将规范并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

（3）关于管理层诚信状况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合法合规的承诺函》，承诺本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下列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最近24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任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的情形，或最近24个月内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存在尚未了结的任何类型的重大诉讼、仲裁、刑事诉讼及其他司法或行政处罚案件或者其他足以影响股份公司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

让股票的事项；存在潜在及可预见的任何类型的重大诉讼、仲裁、刑事诉讼及其他司法或行政处罚案件；存在除股份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对外投资、兼职外的其他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形；本人加入公司时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表：

姓名	公司职位	兼职单位	兼职职位
黄文基	董事长、总经理	横琴华基	执行董事、总经理
		广东磊益石材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佛山市鸿大创展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佛山市城北郊边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台山市源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曹立宏	董事、副总经理	博莱联合有限公司	董事
高鹏	董事	--	--
莫兆荣	董事	--	--
邹强	董事	--	--
刘凤玲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	--
詹怿圣	监事	--	--
钟立生	监事	--	--
陈静英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任职。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处职务	对外投资实体	出资比例（%）	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	--------	--------	---------	-------------

姓名	在公司处 职务	对外投资实体	出资比例 (%)	与公司是否存 在利益冲突
黄文基	董事长、 总经理	横琴华基	40.00	否
		横琴源基	39.60	否
		广东磊益石材工程有限公 司	70.00	否
		台山市源海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25.00	否
		佛山市美日投资有限公司	8.00	否
曹立宏	董事、 副总经理	博莱联合有限公司	100.00	否
		横琴东江	28.00	否
高鹏	董事	横琴东江	10.00	否
莫兆荣	董事	横琴东江	10.00	否
邹强	董事	横琴东江	10.00	否
刘凤玲	监事会主 席、职工代 表监事	横琴东江	5.00	否
詹怿圣	监事	横琴东江	5.00	否
钟立生	监事	横琴东江	5.00	否
陈静英	财务负责 人、董事会 秘书	--	--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对外投资或控制任何企业。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声明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了《无犯罪记录证明》，证明未发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有违法犯罪记录。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了《个人信用报告》，证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个人负有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化情况

2012年4月12日，公司股东会选举梁桂林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6年1月27日，公司股东会选举黄文基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6年3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黄文基、曹立宏、高鹏、莫兆荣、邹强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董事会会议，选举黄文基为董事长。

（二）监事变化情况

2012年4月12日，公司股东会选举黄文基为公司监事。

2014年3月2日，公司股东会选举苏健峰为公司监事。

2016年1月27日，公司股东会选举曹立宏为公司监事。

2016年3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詹怿圣、钟立生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刘凤玲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第一届监事会召开第一次监事会会议，选举刘凤玲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2012年4月12日，公司聘任梁桂林为公司总经理。

2016年1月27日，公司聘任黄文基为公司总经理。

2016年3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黄文基为公司总经理，曹立宏为公司副总经理，陈静英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本节所引用财务数据如无特别说明，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财务报表

1、公司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1,292.50	9,003,445.17	4,780,065.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1,195,277.00	--
应收账款	29,077,809.37	29,971,531.68	16,811,205.62
预付款项	3,036,283.70	1,583,822.50	4,595,935.8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402,937.00	7,424,555.48	12,993,814.52
存货	1,647,805.66	473,896.22	3,389,370.4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9,629.69	--	6,211.95
流动资产合计	41,225,757.92	49,652,528.05	42,576,603.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资产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245,810.75	6,343,768.69	1,435,482.01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8,914.22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74,724.97	6,343,768.69	1,435,482.01
资产总计	48,200,482.89	55,996,296.74	44,012,085.39

(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9,505,582.68	29,170,215.35	25,201,258.62
预收款项	2,662,000.00	--	1,612,214.03
应付职工薪酬	--	34,000.00	4,430.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税费	214,087.19	677,536.55	343,132.3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120,000.00	3,173,717.50	13,697,597.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4,501,669.87	33,055,469.40	40,858,632.28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2,022,186.37	2,051,723.27	2,212,570.79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22,186.37	2,051,723.27	2,212,570.79
负债合计	26,523,856.24	35,107,192.67	43,071,203.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88,910.41	88,910.41	--
未分配利润	1,587,716.24	800,193.66	-2,059,117.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76,626.65	20,889,104.07	940,882.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200,482.89	55,996,296.74	44,012,085.39

2、公司利润表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81,126.80	44,756,749.11	37,344,369.56
减：营业成本	1,640,451.00	36,591,784.36	30,365,833.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547.05	1,048,730.74	843,464.64
销售费用	41,225.38	354,664.23	768,386.07
管理费用	243,431.43	1,719,225.03	1,346,663.40
财务费用	21,257.12	153,091.20	31,487.88
资产减值损失	148,767.31	1,157,687.85	1,058,255.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	157,447.51	3,731,565.70	2,930,278.43
加：营业外收入	--	2.84	9,000.00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03.68	1,392.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447.51	3,731,464.86	2,937,886.19
减：所得税费用	-630,075.07	783,243.11	653,526.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787,522.58	2,948,221.75	2,284,359.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7,522.58	2,948,221.75	2,284,359.72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87,522.58	2,948,221.75	2,284,359.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7,522.58	2,948,221.75	2,284,359.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七、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19	0.7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19	0.76

3、公司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04,083.18	30,302,220.21	69,318,147.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0,300.00	48,962,186.03	37,999,99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74,383.18	79,264,406.24	107,318,146.61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64,069.90	27,946,994.50	57,474,022.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4,721.75	3,962,808.23	2,519,155.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9,643.33	1,797,858.01	2,943,186.4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8,015.09	57,497,091.48	38,267,099.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76,450.07	91,204,752.22	101,203,46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2,066.89	-11,940,345.98	6,114,681.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517,324.00	4,544,38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17,324.00	4,544,38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17,324.00	-4,544,38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7,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2,2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000,000.00	2,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536.90	160,847.52	37,429.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48.88	158,102.40	43,968.39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85.78	318,949.92	81,39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85.78	16,681,050.08	2,168,602.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52,152.67	4,223,380.10	3,738,895.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03,445.17	4,780,065.07	1,041,169.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1,292.50	9,003,445.17	4,780,065.07

4、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2月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 储备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88,910.41	--	800,193.66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	88,910.41	--	800,193.66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	--	--	--	--	--	--	--	--	787,522.58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787,522.58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88,910.41	--	1,587,716.24	--	--	--	21,676,626.6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5 年度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	--	--	-2,059,117.68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	--	--	--	-2,059,117.68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7,000,000.00	--	--	--	--	--	--	88,910.41	--	2,859,311.34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948,221.75	--	--	--	2,948,221.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00.00	--	--	--	--	--	--	--	--	--	--	--	--	17,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000,000.00	--	--	--	--	--	--	--	--	--	--	--	--	17,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88,910.41	--	-88,910.41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88,910.41	--	-88,910.41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88,910.41	--	800,193.66	--	--	--	20,889,104.0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4 年度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 储备	其他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	--	--	-4,343,477.40	--	--	--	-1,343,47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	--	--	--	--	-4,343,477.40	--	--	--	-1,343,477.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	--	--	--	--	--	--	--	--	2,284,359.72	--	--	--	2,284,359.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284,359.72	--	--	--	2,284,359.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	--	--	-2,059,117.68	--	--	--	940,882.3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财务报表在持续经营假设基础上编制。

（三）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1-2月份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于2016年3月24日出具了大华审字（2016）第【00453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和影响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2月29日。

（三）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股东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

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

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

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

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

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

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

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00%（含50.0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

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金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1,000.0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0	1.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25.00	25.00
4—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其他周转物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具体会计政策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之“（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之“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具体会计政策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之“（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之“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

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

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2）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对于处置的股权,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 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5.00	1.90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5	5.00	19.0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

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软件	5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权	5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

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

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备注
经营场所装修费	5	---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

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股东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应说明修改的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二）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以商品发出，客户验收合格后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同时, 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 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

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

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五）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 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 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 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七）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5.00%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5.00%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第1、3和11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第9、12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由上述第9、12和14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十八）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未对本期财务报告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九）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820.05	5,599.63	4,401.2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67.66	2,088.91	94.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67.66	2,088.91	94.09
每股净资产（元）	1.08	1.04	0.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8	1.04	0.31
资产负债率（%）	55.03	62.70	97.86
流动比率（倍）	1.68	1.50	1.04
速动比率（倍）	1.49	1.44	0.85

项目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28.11	4,475.67	3,734.44
净利润（万元）	78.75	294.82	228.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8.75	294.82	228.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8.75	294.82	227.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8.75	294.82	227.54
毛利率（%）	28.09	18.24	18.69
净资产收益率（%）	3.70	19.25	-1,134.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70	19.25	-1,130.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9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9	0.76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07	1.77	1.11
存货周转率（次）	1.55	18.94	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90.21	-1,194.03	611.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0	-0.60	2.04

注：（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 / 期末总股本”计算

（2）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 / 期末总资产”计算。

（3）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 / 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 存货期末余额-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 流动负债”计算。

（5）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计算。

（6）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8）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9）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余额 +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 2）”计算（应收账款余额是指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余额 + 期末存货余额） / 2）”计算。

(1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总股本”计算。

(二)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	28.09	18.24	18.69
净利润率 (%)	34.52	6.59	6.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70	19.25	-1,134.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	3.70	19.25	-1,130.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787,522.58	2,948,221.75	2,284,359.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元)	787,522.58	2,948,218.91	2,275,359.72
每股收益	0.04	0.19	0.76
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04	0.19	0.76

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28.09%、18.24%、18.69%，2016年1-2月毛利率较2015年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佛山杜邦鸿基薄膜有限公司新建10KV电缆工程项目增补部分，与客户协商追加了50.00万元工程款，该项目增补部分毛利率为60.00%，2016年1月客户同意并支付了该笔款项（以下简称“佛山杜邦鸿基增补项目”），公司2016年1-2月因该事项确认收入而导致毛利率大幅上升。2015年度毛利率较2014年度略微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2015年度工程施工人员的人力成本较2014年度有所上升。

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净利润率分别为34.52%、6.59%、6.12%，公司2016年1-2月净利润率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佛山杜邦鸿基增补项目导致净利率大幅上升。2015年度公司净利润率较2014年度增长了7.68%。具体来看：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增加了7,412,379.55元，增幅为19.85%，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较2014年度增加了663,862.03元，增幅为29.06%，在净利润的成本费用构成中，营业成本增加了20.50%，管理费用增加了27.67%，销售费用下降了53.84%，公司虽然收入增速低于净利润增速但是公司控制成本费用使得总体成本费用较2014年度有所下降，综合上述因素的影响使得2015年度的净利润率有所上升。关于费用的具体变动分析详见

《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70%、19.25%及-1,134.73%。2016年1-2月较2015年度净资产收益率降低主要因为：（1）公司2015年度实收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2,000.00万元，使得2016年1-2月加权平均净资产较2015年度大幅增加；（2）2016年1-2月净利润较2015年度有所减少。2015年度较2014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1）公司2015年度实收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2,000.00万元，同时公司2015年度累计留存收益由2014年度的亏损转为盈余，使公司2015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2）公司2014年度以前累计亏损较大，导致2014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为-201,312.54元。综上，公司2015年较2014年净资产收益率发生较大变动。

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每股收益分别为0.04元/股、0.19元/股、0.76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分别为0.04元/股、0.19元/股、0.76元/股。公司2015年度每股收益较2014年度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2015年度实收资本增加了1,700.00万元，增长了566.67%，2015年度较2014年度净利润增加了66.39万元，增长了29.06%，实收资本增长幅度大于净利润的增长幅度，从而摊薄了每股收益。

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博元电力		金运电气		柯瑞机电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 利 率 (%)	35.23	18.45	10.90	10.59	20.36	20.23
加 权 平 均 净 资 产 收 益 率 (%)	19.01	0.38	9.89	10.13	4.83	12.36
每股收益	0.27	0.01	0.36	0.34	0.07	0.13

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毛利率分别为18.24%、18.69%，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毛利率处于中等水平，毛利率相对稳定。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9.25%、-1,130.26%，2015年度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处于较高水平。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每股收益分别为0.19、0.76，与同行业相比处于较低水平。综上，公司盈利能力与同行业相当。

2、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	55.03	62.70	97.86
流动比率	1.68	1.50	1.04
速动比率	1.49	1.44	0.85

公司2016年2月29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5.03%、62.70%、97.86%。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较2014年12月31日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2015年度归还了黄文基6,495,770.00元、于冀江4,000,000.00元等款项；（2）公司2015年度实收资本增加了1,700.00万元。

公司2016年2月29日资产负债率较2015年12月31日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2016年1-2月偿还广东电缆厂有限公司4,129,160.20元、广东众匠劳务有限公司3,079,834.33元、广州矿建贸易有限公司1,593,413.44元等款项。

公司2016年2月29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分别为1.68、1.50及1.04，速动比率分别为1.49、1.44及0.85，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相比2014年12月31日均有较大增长，主要原因是：

（1）公司2015年度以货币出资方式增加了公司货币资金；（2）公司与四川省电力设计院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截止2015年12月31日，尚有9,988,564.13款项未结算，导致应收账款有所增加；（3）公司2015年度归还了黄文基6,495,770.00元、于冀江4,000,000.00元等款项。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稳步上升，长短期偿债能力持续优化。

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博元电力		金运电气		柯瑞机电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资产负债率(%)	57.27	54.17	83.53	85.70	54.09	71.13
流动比率	1.28	1.22	1.16	1.14	1.45	1.00
速动比率	1.11	1.05	0.61	0.73	0.77	0.74

公司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分别是：62.70%、97.86%，资产负债率高于可比公司，但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增加实收资本，降低公司债务等方式已使公司偿债能力增强；公司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分别是：1.50、1.04，速动比率分别是1.44、0.85。公司2014年

12月31日流动比率低于可比公司，但公司2015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高于可比公司，公司的偿债能力在不断增强；公司速动比率略高于可比公司，处于较好水平。综上，公司偿债能力适中。

3、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07	1.77	1.11
存货周转率（次）	1.55	18.94	16.33

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0.07次、1.77次、1.11次。2015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4年度有所上升，主要是因为：

（1）公司2015年度平均应收账款较2014年度降低了24.95%（公司2014年1月1日应收账款余额为49,094,078.29元）；（2）公司与四川省电力设计院签订工程施工合同，使公司收入营业收入增长了19.85%。

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55次、18.94次、16.33次。2015年度存货周转率较2014年度有所提高，主要原因是2015年工程施工项目较多，2014年底为了2015年第一季度顺利施工，提前储备了施工用料。而2015年度公司对存货进行了科学管理，严格控制材料库存，使得2015年末较2014年末原材料降低了89.90%。

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博元电力		金运电气		柯瑞机电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99	3.19	4.93	4.95	3.11	3.18
存货周转率（次）	5.36	7.24	2.09	4.08	2.63	4.91

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77次、1.11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公司目前已在拓展业务的基础上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

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8.94次、16.33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较好水平。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2,066.89	-11,940,345.98	6,114,681.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17,324.00	-4,544,38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85.78	16,681,050.08	2,168,602.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52,152.67	4,223,380.10	3,738,895.21

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7,952,152.67元、4,223,380.10元、3,738,895.21元，具体变化情况及原因分析如下：

（1）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902,066.89元、-11,940,345.98元、6,114,681.83元，2015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度下降了18,055,027.81元，一方面是由于公司2015年度收入虽有较大增加，但应收账款尚未到结算期，使得公司2015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14年度减少了39,015,926.96元，同时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则相比2014年度增加了10,962,186.59元，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小计相比2014年度减少28,053,740.37元；另一方面，公司2015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相比2014年度减少29,527,028.49元，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2014年度则增加了19,229,991.51元，上述原因使得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流出小计相比2014年度只减少9,998,712.56元。

（2）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00元、-517,324.00元和-4,544,389.00元，2015年度与2014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主要为公司购买房屋支付的现金。房屋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主要资产及重大变化分析”之“（八）固定资产”。

（3）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0,085.78元、16,681,050.08元、2,168,602.38元，2015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于2015年增资扩股，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了1,700.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如下：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7,522.58	2,948,221.75	2,284,359.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8,767.31	1,157,687.85	1,058,255.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957.94	482,828.69	238,661.0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257.12	153,091.20	31,487.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8,914.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3,909.44	2,915,474.20	-3,060,673.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9,389.28	-11,473,997.57	22,841,616.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63,429.22	-8,128,663.30	-17,291,505.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2,066.89	-11,940,345.98	6,114,681.8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补充资料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1,292.50	9,003,445.17	4,780,065.07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9,003,445.17	4,780,065.07	1,041,169.8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52,152.67	4,223,380.10	3,738,895.21

(三) 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公司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四)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毛利率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	2,281,126.80	100.00	44,756,749.11	100.00	37,344,369.56	100.00
其他业务						
合计	2,281,126.80	100.00	44,756,749.11	100.00	37,344,369.56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建筑安装业务以及销售业务, 无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100.00%。

2、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或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建筑安装业务	1,667,109.73	73.08	30,630,059.26	68.44	37,322,419.55	99.94
销售业务	614,017.07	26.92	14,126,689.85	31.56	21,950.01	0.06
合计	2,281,126.80	100.00	44,756,749.11	100.00	37,344,369.56	100.00

3、毛利率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筑安装业务	1,667,109.73	1,054,015.45	30,630,059.26	23,750,712.90	37,322,419.55	30,348,905.26
销售业务	614,017.07	586,435.55	14,126,689.85	12,841,071.46	21,950.01	16,928.71
合计	2,281,126.80	1,640,451.00	44,756,749.11	36,591,784.36	37,344,369.56	30,365,833.97

(续)

毛利率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建筑安装业 (%)	36.78	22.46	18.68
销售业务 (%)	4.49	9.10	22.88
综合毛利率 (%)	28.09	18.24	18.69

4、收入及毛利率分析

公司 2016 年 1-2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 28.09%、

18.24%、18.69%，2016年1-2月毛利率较2015年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佛山杜邦鸿基增补项目导致毛利率大幅上升。2015年度毛利率较2014年度略微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2015年度工程施工人员的人力成本较2014年度有所上升。毛利率按照业务分析如下：

（1）建筑安装业务毛利率：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建筑安装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36.78%、22.46%、18.68%。2015年度建筑安装业务毛利率较2014年度有所增加，主要是因为：①2015年度公司对工程施工项目进行科学管理，控制施工成本费用；②随着工程施工经验的累计和市场口碑的建立，公司在业务竞争中优势明显，公司承揽承做毛利率22.00%以上项目的比例较2014年度有所增加，公司在2015年度承做100.00万以上的项目占68.58%，其毛利率为22.86%。2016年1-2月毛利率较2015年度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佛山杜邦鸿基增补项目导致净利率大幅上升。

（2）销售业务毛利率：公司2016年1-2月、2015年度、2014年度销售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4.49%、9.10%、22.88%，报告期内的毛利率持续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2015年度以来的销售业务主要是与工程合同配套的电缆、母线槽等产品的销售，故毛利率较低。2014年度主要是隔离开关等器件的零星销售，成本较低，毛利率相对较高。以上因素使得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业务毛利率持续下降。

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二）主要财务指标分析”之“1、盈利能力分析”。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281,126.80	44,756,749.11	19.85	37,344,369.56
销售费用	41,225.38	354,664.23	-53.84	768,386.07
管理费用	243,431.43	1,719,225.03	27.67	1,346,663.40

财务费用	21,257.12	153,091.20	386.19	31,487.88
期间费用合计	305,913.93	2,226,980.46	3.75	2,146,537.35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 营业收入	1.81%	0.79%	-61.53	2.06%
管理费用 / 营业收入	10.67%	3.84%	6.41	3.61%
财务费用 / 营业收入	0.93%	0.34%	327.56	0.08%
期间费用 / 营业收入	13.41%	4.98%	-13.47	5.75%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1-2月管理费用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该期收入较低所致，公司销售费用与财务费用金额均很少，占营业收入比重很低。

2、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28,725.38	150,763.23	119,519.53
招待费	--	169,051.00	615,672.90
汽车相关费用	--	29,432.10	10,769.33
其他	12,500.00	5,417.90	22,424.31
合计	41,225.38	354,664.23	768,386.07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职工薪酬、招待费、汽车相关费用及其他等项目组成，2015年度销售费用较2014年度减少了413,721.84元，主要是公司2015年度对招待费用进行控制，使得2015年度招待费用有所下降。

3、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82,178.40	800,774.65	483,997.07
招待费	52,389.00	220,272.40	168,333.00
折旧	42,119.08	229,523.08	13,157.37
税费	15,306.38	222,463.47	174,831.10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汽车相关费用	15,788.13	103,614.10	159,699.80
办公费	5,636.12	66,785.83	98,189.93
差旅费	2,845.00	6,857.90	151,518.90
其他	27,169.32	68,933.60	96,936.23
合计	243,431.43	1,719,225.03	1,346,663.40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招待费、税费、汽车相关费用及差旅费等构成，2015年度管理费用比2014年度增加了372,561.63元，主要是（1）公司购买房屋建筑物其折旧计入管理费用折旧费，使得折旧费用较2014年度有所增加；（2）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增加。上述两个主要原因使2015年度管理费用较2014年度有所增加。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0,548.88	158,102.40	43,968.41
减：利息收入	--	8,080.78	14,688.48
利息净支出	20,548.88	150,021.62	29,279.93
汇兑损失	--	--	--
减：汇兑收益	--	--	--
汇兑净损失	--	--	--
手续费及其他	708.24	3,069.58	2,207.95
银行融资咨询费	--	--	--
合计	21,257.12	153,091.20	31,487.88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及其他等费用。2015年度财务费用较2014年度增加了121,603.32元，主要是因为2014年9月份公司增加了一笔长期借款，其2015年的计息期限比2014年度长导致。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	--	--	--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9,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8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2.84	9,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合计	--	2.84	9,000.00

2、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元）	--	2.84	9,000.00
净利润（元）	787,522.58	2,948,221.75	2,284,359.72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	--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87,522.58	2,948,218.91	2,275,359.72

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2014年度公司处置报废车辆收到的政府补助，其占净利润的比例较小且不具有可持续性，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3、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报废车政府补贴	--	--	9,000.00
合计	--	--	9,000.00

4、营业外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80.3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80.3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项目	2016 年 1 月-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对外捐赠			
其他		103.68	811.94
合计		103.68	1,392.24

(七)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及计税基础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	17.0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本公司于 2016 年以前所得税按照 7.00% 的应税所得率计算应纳税所得额，自 2016 年起由原来的核定征收改为查账征收。

2、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税收优惠政策。

四、主要资产及重大变化分析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7,816.36	27,231.94
银行存款	1,051,292.50	8,995,628.81	4,752,833.13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1,051,292.50	9,003,445.17	4,780,065.07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4,223,380.10 元，增幅为 88.35%，主要是因为公司于 2015 年收到了股东的增资款。公司 2016 年 2 月 29 日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幅减少了 7,952,152.67 元，主要是公司向供应商支付工程材料款、支付劳务款等所致。

报告期内，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货币资金使用存在限制的事

项。

（二）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1,195,277.00	--
合计	--	1,195,277.00	--

2015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即前手单位）	出票单位	承兑人名称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背书或贴现是否到期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上海缔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8/13	2016/2/13	300,000.00	是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9/29	2016/3/29	345,277.00	否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汉阳支行	2015/7/27	2016/1/17	50,000.00	是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重庆支行	2015/8/15	2016/2/15	100,000.00	是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江西鑫瑞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南昌银行高安支行	2015/9/18	2016/3/18	200,000.00	否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嘉兴市长三角进出口有限公司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湾支行	2015/9/15	2016/3/15	200,000.00	否
合计					1,195,277.00	--

2016年1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应收票据全部背书给佛山市新南达母线有限

公司。截至2016年2月29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总额为450,000.00元。

（三）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如下表：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2月29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法	31,539,033.84	100.00	2,461,224.47	7.80	29,077,809.37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31,539,033.84	100.00	2,461,224.47	7.80	29,077,809.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31,539,033.84	100.00	2,461,224.47	7.80	29,077,809.37

（续）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法	32,295,607.32	100.00	2,324,075.64	7.20	29,971,531.68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32,295,607.32	100.00	2,324,075.64	7.20	29,971,531.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	--	--	--	--	--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2,295,607.32	100.00	2,324,075.64	7.20	29,971,531.68

(续)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法	18,247,032.17	100.00	1,435,826.55	7.87	16,811,205.62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18,247,032.17	100.00	1,435,826.55	7.87	16,811,205.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18,247,032.17	100.00	1,435,826.55	7.87	16,811,205.6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2 月 29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714,342.08	62.51	197,143.42	1.00
1 至 2 年	1,298,683.82	4.12	129,868.38	10.00
2 至 3 年	9,945,786.31	31.53	1,989,157.26	20.00
3 至 4 年	580,221.63	1.84	145,055.41	25.00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31,539,033.84	100.00	2,461,224.47	7.80
----	---------------	--------	--------------	------

(续)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723,925.38	67.27	217,239.25	1.00
1 至 2 年	75,000.00	0.23	7,500.00	10.00
2 至 3 年	10,496,681.94	32.50	2,099,336.39	20.00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32,295,607.32	100.00	2,324,075.64	7.20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320,851.81	23.68	43,208.52	1.00
1 至 2 年	13,926,180.36	76.32	1,392,618.03	10.00
2 至 3 年	--	--	--	--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18,247,032.17	100.00	1,435,826.55	7.87

2、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存在一定的波动，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2016年2月29日、2015年12月31日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62.51%、67.27%。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1至2年，占比76.32%，1年以内占比23.68%，主要系公司2014年度佛山市永利德房地产开发实业有限公司未付款所致，公司自2015年以来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力度，账龄在1年以上的款项由2014年度的76.32%降至2015年度的32.73%。

3、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公司报告期内无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报告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款项。

5、报告期内不存在以应收债权融资或出售应收债权的情形

6、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7、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2016年2月29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客户	10,326,529.10	1 年以内	32.74	103,265.29
佛山市永利德房地产开发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	9,870,786.31	2 至 3 年	31.30	1,974,157.26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8,665,372.67	1 年以内	27.48	86,653.73
深圳市电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882,762.84	1 至 2 年、 3 至 4 年	2.80	115,690.71
佛山市南海飞宇电力电器安装有限公司	客户	357,550.00	1 至 2 年	1.13	35,755.00
合计	--	30,103,000.92	--	95.45	2,315,521.99

（2）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客户	9,988,564.13	1 年以内	30.93	99,885.64
佛山市永利德房地产开发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	9,870,786.31	2 至 3 年	30.56	1,974,157.26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7,574,031.82	1 年以内	23.45	75,740.32
广东创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1,999,383.39	1 年以内	6.19	19,993.8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深圳市电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882,762.84	1年以内、2至3年	2.73	43,552.57
合计		30,315,528.49	--	93.86	2,213,329.62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佛山市永利德房地产开发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	10,870,786.31	1至2年	59.58	1,087,078.63
深圳市电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1,928,700.38	1至2年	10.57	192,870.04
广东创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1,653,945.15	1年以内	9.06	16,539.45
佛山华福嘉业房地产投资公司	客户	1,563,849.00	1年以内	8.57	15,638.49
佛山市华福生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746,446.40	1年以内	4.09	7,464.46
合计		16,763,727.24	--	91.87	1,319,591.07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90,862.90	98.50	1,538,401.70	97.13	4,595,935.80	100.00
1至2年	45,420.80	1.50	45,420.80	2.87		
2至3年	--	--	--	--	--	--
3至4年	--	--	--	--	--	--
4至5年	--	--	--	--	--	--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3,036,283.70	100.00	1,583,822.50	100.00	4,595,935.80	100.00

2016年2月29日预付款项较2015年12月31日比较增加1,452,461.20元，主要是支付工程物资采购款；2015年12月31日较2014年比较降低3,012,113.30元，主要是因为2015年度公司将预付购房款转为固定资产。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 2016年2月29日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中联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1,410,000.00	46.44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北京华远高科电缆有限公司	供应商	450,000.00	14.82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林健生	供应商	285,809.70	9.41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镇江大全伊顿电器有限公司	供应商	158,175.20	5.21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广东顺塑塑料实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157,674.00	5.19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	2,461,658.90	81.07	--	--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中联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510,000.00	32.2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北京华远高科电缆有限公司	供应商	450,000.00	28.41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林健生	供应商	285,809.70	18.05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广州市华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78,000.00	4.92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第三方	70,000.00	4.42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1,393,809.70	88.00	--	--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海区创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第三方	4,542,079.00	98.83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佛山市南海区国土城建和水务局	供应商	45,420.80	0.99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广东省南方电力职业培训学院	供应商	8,436.00	0.18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4,595,935.80	100.00	--	--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2月29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法	6,857,369.40	100.00	454,432.40	6.63	6,402,937.00
关联方组合	--	--	--	--	--

类别	2016 年 2 月 29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组合小计	6,857,369.40	100.00	454,432.40	6.63	6,402,937.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6,857,369.40	100.00	454,432.40	6.63	6,402,937.00

(续)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法	7,867,369.40	100.00	442,813.92	5.63	7,424,555.48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7,867,369.40	100.00	442,813.92	5.63	7,424,555.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7,867,369.40	100.00	442,813.92	5.63	7,424,555.48

(续)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分析法	13,167,189.68	100.00	173,375.16	1.32	12,993,814.52
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13,167,189.68	100.00	173,375.16	1.32	12,993,814.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	--	--	--	--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167,189.68	100.00	173,375.16	1.32	12,993,814.5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2 月 29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308,999.80	48.25	33,090.00	1.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3,105,000.00	45.28	310,500.00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	--	--	--
3 至 4 年 (含 4 年)	443,369.60	6.47	110,842.40	25.00
4 年以上	--	--	--	--
合计	6,857,369.40	100.00	454,432.40	6.63

(续)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313,999.80	54.83	43,140.00	1.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3,110,000.00	39.53	311,000.00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443,369.60	5.64	88,673.92	2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	--	--	--
4 年以上	--	--	--	--
合计	7,867,369.40	100.00	442,813.92	5.63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703,820.08	96.48	127,038.20	1.00
1—2 年 (含 2 年)	463,369.60	3.52	46,336.96	10.00
2—3 年 (含 3 年)	--	--	--	--
3—4 年 (含 4 年)	--	--	--	--
4 年以上	--	--	--	--
合计	13,167,189.68	100.00	173,375.16	1.32

2016年2月29日较2015年12月31日降低1,021,618.48元，主要是朱荫佳归还1,000,000.00元借款；2015年12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5,569,259.04元，主要是因为2015年黎达明、蔡小红、叶忠宁和左良才等归还了公司借款。

2、其他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1) 2016年2月29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丰纪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方	3,000,000.00	43.75	1-2 年	资金拆借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客户	3,054,200.00	44.54	1 年以内	押金、保证金
佛山祖庙街道郊边村委会	第三方	200,000.00	2.92	3-4 年	押金、保证金
佛山市德富恒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200,000.00	2.92	2 年以内	押金、保证金
广东东成立亿集团公司	客户	170,698.80	2.49	3-4 年	押金、保证金
合计	--	6,624,898.80	96.62	--	--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丰纪源实业集	第三	3,000,000.00	38.13	1-2 年	资金拆借

团有限公司	方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客户	3,054,200.00	38.82	1 年以内	押金、保证金
朱荫佳	第三 方	1,000,000.00	12.71	1 年以内	资金拆借
佛山祖庙街道郊边 村委会	第三 方	200,000.00	2.54	2-3 年	押金、保证金
佛山市德富恒业房 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200,000.00	2.54	2 年以内	押金、保证金
合计	--	7,454,200.00	94.74	--	--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丰纪源实 业集团有限公 司	第三方	4,000,000.00	30.38	1 年以内	资金拆借
黎达明	第三方	2,900,000.00	22.02	1 年以内	资金拆借
蔡小红	第三方	1,956,000.00	14.86	1 年以内	资金拆借
叶忠宁	第三方	1,891,770.00	14.37	1 年以内	资金拆借
左良才	第三方	756,737.00	5.75	1 年以内	资金拆借
合计		11,504,507.00	87.38	--	--

(六) 存货

公司报告期内的存货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 价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 价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 价 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1,133.63	--	811,133.63	335,216.22	--	335,216.22	3,317,691.48	--	3,317,691.48
工程施工	836,672.03	--	836,672.03	138,680.00	--	138,680.00	57,894.34	--	57,894.34
库存商品	--	--	--	--	--	--	13,784.60	--	13,784.60
合计	1,647,805.66		1,647,805.66	473,896.22	--	473,896.22	3,389,370.42	--	3,389,370.42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工程施工构成，其中原材料占比较大。2015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较2014年减少了2,915,474.20元，主要系公

司2015年工程施工项目较多，2014年底为了2015年第一季度顺利施工，提前储备了施工用料。而2015年度公司对存货进行了科学管理，严格控制材料库存，使得2015年较2014年度原材料降低了89.90%。工程施工是指工程项目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工程毛利之和减去发包方已结算的工程款后的金额。报告期内公司工程结算的明细情况如下：

截至2016年2月29日，工程结算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工程施工成本	工程施工毛利	工程结算	工程施工余额
怡翠晋盛御园电气安装工程	224,690.02	--	--	224,690.02
怡翠晋盛花园电气安装工程	353,364.82	--	--	353,364.82
南庄顺利印刷厂 1250KVA 配电工程	7,126.00	--	--	7,126.00
东成立亿产业园项目供配电系统及优化工程	51,796.00	--	--	51,796.00
2013-007 地块项目临时电源用电工程（文昌华府）	5,889.94	--	--	5,889.94
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晒莪地 1 号文庆桥东侧地块商住楼临时电源用电工程	28,115.01	--	--	28,115.01
佛山供电局 2015 年第二批中低压配电网基建项目（第一标段）施工（安装部份）	83,876.39			83,876.39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绿岛湖地块住宅项目第二期高、低压配电系统工程	81,813.85	--	--	81,813.85
合计	836,672.03	313,094.28	1,167,109.73	836,672.0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工程结算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工程施工成本	工程施工毛利	工程结算	工程施工余额
怡翠晋盛御园电气安装工程	14,300.00	--	--	14,300.00
怡翠晋盛花园电气安装工程	117,254.00	--	--	117,254.00
南庄顺利印刷厂 1250KVA 配电工程	7,126.00	--	--	7,126.00

项目名称	工程施工成本	工程施工毛利	工程结算	工程施工余额
合计	138,680.00	--	--	138,68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工程结算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工程施工成本	工程施工毛利	工程结算	工程施工余额
东海银湾豪园 11-22,38,40 座供电工程（10KV 电缆）	6,553.58	--	--	6,553.58
保利东滨花园变配电工程（电房及 10KV 电缆）	31,182.00	--	--	31,182.00
祖庙街道办事处南国酒店出让块地 10KV、0.4KV 供电电缆、电房迁移工程	6,290.00	--	--	6,290.00
东成立亿产业园项目供配电系统及优化工程 EPC 总承包	13,868.76	--	--	13,868.76
合计	57,894.34	--	--	57,894.34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底扣款	9,629.69	--	6,211.95
合计	9,629.69	--	6,211.95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是公司增值税留底扣款，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其变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八）固定资产

1、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2 月 29 日年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679,991.37	1,424,049.50	1,304,048.07	71,552.00	37,710.00	362,920.54	7,880,271.48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购置	--	--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融资租出	--	--	--	--	--	--	--
其他转出	--	--	--	--	--	--	--
4. 2016年2月29日	4,679,991.37	1,424,049.50	1,304,048.07	71,552.00	37,710.00	362,920.54	7,880,271.48
二. 累计折旧	--	--	--	--	--	--	--
1. 2015年12月31日	203,774.67	486,636.92	648,980.98	58,034.63	33,905.30	105,170.29	1,536,502.79
2. 本期增加金额	37,049.94	22,547.52	26,058.38	1,029.94	118.14	11,154.02	97,957.94
计提	37,049.94	22,547.52	26,058.38	1,029.94	118.14	11,154.02	97,957.94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其他转入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融资租出	--	--	--	--	--	--	--
其他转出	--	--	--	--	--	--	--
4. 2016年2月29日	240,824.61	509,184.44	675,039.36	59,064.57	34,023.44	116,324.31	1,634,460.73
三. 减值准备	--	--	--	--	--	--	--
四. 账面价值	--	--	--	--	--	--	--
1. 2016年2月29日	4,439,166.76	914,865.06	629,008.71	12,487.43	3,686.56	246,596.23	6,245,810.75
2. 2015年12月31日	4,476,216.70	937,412.58	655,067.09	13,517.37	3,804.70	257,750.25	6,343,768.6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日							

2、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	--	--	--	--	--	--
1. 2014年12月31日	--	1,424,049.50	811,425.07	71,552.00	35,959.00	146,170.54	2,489,156.11
2. 本期增加金额	4,679,991.37	--	492,623.00	--	1,751.00	216,750.00	5,391,115.37
购置	4,679,991.37	--	492,623.00	--	1,751.00	216,750.00	5,391,115.37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融资租出	--	--	--	--	--	--	--
其他转出	--	--	--	--	--	--	--
4. 2015年12月31日	4,679,991.37	1,424,049.50	1,304,048.07	71,552.00	37,710.00	362,920.54	7,880,271.48
二. 累计折旧	--	--	--	--	--	--	--
1. 2014年12月31日	--	351,351.80	556,430.60	50,971.91	32,864.38	62,055.41	1,053,674.1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774.67	135,285.12	92,550.38	7,062.72	1,040.92	43,114.88	482,828.69
计提	203,774.67	135,285.12	92,550.38	7,062.72	1,040.92	43,114.88	482,828.69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其他转入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融资租	--	--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出							
其他转出	--	--	--	--	--	--	--
4. 2015年12月31日	203,774.67	486,636.92	648,980.98	58,034.63	33,905.30	105,170.29	1,536,502.79
三. 减值准备	--	--	--	--	--	--	--
四. 账面价值	--	--	--	--	--	--	--
1. 2015年12月31日	4,476,216.70	937,412.58	655,067.09	13,517.37	3,804.70	257,750.25	6,343,768.69
2. 2014年12月31日	--	1,072,697.70	254,994.47	20,580.09	3,094.62	84,115.13	1,435,482.01

3、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	--	--	--	--	--	--
1. 2014年1月1日	--	1,424,049.50	850,851.67	71,552.00	35,959.00	146,170.54	2,528,582.7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购置	--	--	--	--	--	--	--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39,426.60	--	--	--	39,426.60
处置或报废	--	--	39,426.60	--	--	--	39,426.60
融资租出	--	--	--	--	--	--	--
其他转出	--	--	--	--	--	--	--
4. 2014年12月31日		1,424,049.50	811,425.07	71,552.00	35,959.00	146,170.54	2,489,156.11
二. 累计折旧	--	--	--	--	--	--	--
1. 2014年1月1日	--	216,066.68	531,133.91	37,413.59	31,907.02	35,947.13	852,468.33
2. 本期增加金额	--	135,285.12	62,751.96	13,558.32	957.36	26,108.28	238,661.04
计提	--	--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其他转入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37,455.27	--	--	--	37,455.27
处置或报废	--	--	37,455.27	--	--	--	37,455.27
融资租出	--	--	--	--	--	--	--
其他转出	--	--	--	--	--	--	--
4. 2014年12月31日	--	351,351.80	556,430.60	50,971.91	32,864.38	62,055.41	1,053,674.10
三. 减值准备	--	--	--	--	--	--	--
四. 账面价值	--	--	--	--	--	--	--
1. 2014年12月31日	--	1,072,697.70	254,994.47	20,580.09	3,094.62	84,115.13	1,435,482.01
2. 2014年1月1日	--	1,207,982.82	319,717.76	34,138.41	4,051.98	110,223.41	1,676,114.38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截至2016年2月29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7,880,271.48元，累计折旧为1,634,460.73元，账面净值为6,245,810.75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79.26%。截至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7,880,271.48元，累计折旧为1,536,502.79元，账面净值为6,343,768.69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80.50%。截至201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2,489,156.11元，累计折旧为1,053,674.10元，账面净值为1,435,482.01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57.67%。

2015年度较2014年度固定资产增加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在2014年度签订购房合同，在2015年完成购房交易。购置房产如下：

（1）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61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园3号楼717室（建筑面积146.14平方米，房产证号：粤房地权证佛字第0200577321号，土地登记编号：南府国用（2015）第0108311号）；

（2）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61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园3号楼718室（建筑面积140.05平方米，房产证号：粤房地权证佛字第0200576998号，土地登记编号：南府国用（2015）第0108297号）；

(3)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61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园3号楼719室（建筑面积139.96平方米，房产证号：粤房地权证佛字第0200576991号，土地登记编号：南府国用（2015）第0108298号）。

目前，公司在用固定资产的使用状态均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截至2016年2月29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之“（五）长期借款”。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915,656.87	728,914.22	--	--	--	--
合计	2,915,656.87	728,914.22	--	--	--	--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为核定征收，2016年度执行查账征收，故2016年开始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2016年2月29日，公司除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了损失准备外，其他资产未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2月29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2,324,075.64	137,148.83	--	--	2,461,224.47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442,813.92	11,618.48	--	--	454,432.40
合计	2,766,889.56	148,767.31	--	--	2,915,656.87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1,435,826.55	888,249.09	--	--	2,324,075.64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73,375.16	269,438.76	--	--	442,813.92
合计	1,609,201.71	1,157,687.85	--	--	2,766,889.56

(续)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490,940.78	944,885.77	--	--	1,435,826.55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60,005.76	113,369.40	--	--	173,375.16
合计	550,946.54	1,058,255.17	--	--	1,609,201.71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债务情况

(一)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分析

项目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材料款	4,961,761.64	11,652,801.16	10,288,050.80
工程款	14,543,821.04	17,517,414.19	14,913,207.82
合计	19,505,582.68	29,170,215.35	25,201,258.62

2、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793,244.37	45.08	17,529,877.04	60.10	20,555,311.44	81.56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至2年	10,712,338.31	54.92	10,723,284.09	36.76	4,645,947.18	18.44
2至3年	--	--	917,054.22	3.14	--	--
3至4年	--	--	--	--	--	--
4至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19,505,582.68	100.00	29,170,215.35	100.00	25,201,258.62	100.00

公司2016年2月29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9,505,582.68元、29,170,215.35元、25,201,258.62元。2016年2月29日应付账款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2016年支付供应商欠款。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有所增加，这是由于公司2015年度工程施工业务增加，使得采购量也同步增加。

截至2016年2月29日，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及1至2年。账龄为1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45.08%，账龄为1至2年的应付账款占比为54.91%，且全部为应付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工程款。

3、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1) 2016年2月29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佛山市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924,093.31	61.13	应付工程款
广东众匠劳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2,619,727.73	13.43	应付工程款
佛山市高华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1,543,100.00	7.91	应付材料款
佛山市南海区新南达母线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08,943.00	6.20	应付材料款
广州昌发建材有限公司	供应商	774,371.57	3.97	应付材料款
合计	--	18,070,235.61	92.64	--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佛山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852,093.31	44.06	应付工程款
广东众匠劳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4,665,320.88	15.99	应付工程款
广东电缆厂有限公司	供应商	4,099,060.37	14.05	应付材料款
佛山市南海区新南达母线有限公司	供应商	2,404,220.00	8.24	应付材料款
佛山市高华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1,543,100.00	5.29	应付材料款
合计	--	25,563,794.56	87.63	--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佛山劲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14,606,393.26	57.96	应付工程款
佛山市粤荣旺灯饰电器有限公司	供应商	4,090,698.58	16.23	应付材料款
佛山市国泰怡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1,424,415.74	5.65	应付材料款
佛山市新裕成消防水电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808,235.63	3.21	应付材料款
广东新南达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536,678.16	2.13	应付材料款
合计	—	21,466,421.37	85.18	--

(二)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性质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工程款	2,662,000.00	--	1,612,214.03
合计	2,662,000.00	--	1,612,214.03

2、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662,000.00	--	1,123,000.00
1-2年	--	--	489,214.03
2-3年	--	--	--
3年以上	--	--	--
合计	2,662,000.00	--	1,612,214.03

3、报告期内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2016年2月29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佛山市佑嘉置业有限公司	2,662,000.00	1年以内	100.00	工程款
合计	2,662,000.00	--	100.00	--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佛山市聚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年以内	62.03	工程款
广东省源天工程公司佛山分公司	123,000.00	1年以内	7.63	工程款
佛山市圣辉电力工程公司陈村分公司	489,160.98	1至2年	30.34	工程款
广东电网韶关乐昌供电局	53.05	1至2年	--	工程款
合计	1,612,214.03	--	100.00	--

4、公司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00% (含 5.00%) 以上表决权的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三) 应交税费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	100,963.03	--
营业税	75,009.22	76,659.21	169,566.74
城建税	5,180.51	12,908.30	11,777.63
企业所得税	126,805.86	459,723.35	134,675.29
个人所得税	4.66	10,731.80	18,579.42
教育费附加	2,220.19	5,532.12	5,047.55
地方教育附加	1,480.15	3,688.09	3,365.04
堤防维护费	42.79	3,986.84	--
土地使用税	3,300.12	3,300.12	--
房产税	43.69	43.69	120.66
合计	214,087.19	677,536.55	343,132.33

公司2016年2月29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214,087.19元、677,536.55元、343,132.33元，2015年12月31日应交税费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了334,404.22元，增幅为97.46%，主要是因为：（1）公司2015年度销售货物而产生应交增值税100,963.03元；（2）2015年度公司净利润增加使得应交企业所得税较2014年度增加了325,048.06元。

(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分析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关联方资金	2,000,000.00	3,000,000.00	11,555,770.00
往来款	--	--	2,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20,000.00	73,717.50	41,827.00
合计	2,120,000.00	3,173,717.50	13,697,597.00

公司2016年2月29日、2015年年末、2014年年末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2,120,000.00元、3,173,717.50元、13,697,597.00元，主要是系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等。公司自2014年连续降低主要原因是公司归还关联方借款。

2、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00,000.00	47.17	3,053,717.50	96.22	12,836,494.00	93.71
1至2年	1,000,000.00	47.17	20,000.00	0.63	861,103.00	6.29
2至3年	120,000.00	5.66	100,000.00	3.15	--	--
3至4年	--	--	--	--	--	--
4至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2,120,000.00	100.00	3,173,717.50	100.00	13,697,597.00	100.00

3、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其他应付款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三）关联往来”。

4、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1）2016年2月29日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2016年2月29日	款项性质
于冀江	关联方	2,000,000.00	借款
广东科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佛山市迅能电器有限公司	第三方	20,000.00	保证金
合计	--	2,120,000.00	--

（2）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于冀江	关联方	3,000,000.00	借款
广东科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佛山市迅能电器有限公司	第三方	20,000.00	保证金
合计	--	3,120,000.00	--

（3）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黄文基	关联方	6,495,770.00	借款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于冀江	关联方	4,000,000.00	借款
广州市元天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2,000,000.00	借款
张立平	关联方	1,060,000.00	借款
广东科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合计	--	13,655,770.00	--

(五) 长期借款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	--	--
抵押借款	2,022,186.37	2,051,723.27	2,212,570.79
保证借款	--	--	--
信用借款	--	--	--
合计	2,022,186.37	2,051,723.27	2,212,570.79

2014年9月24日，公司向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洲支行借款76.00万元，以公司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61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园3号楼717室（建筑面积146.14平方米，房产证号：粤房地权证佛字第0200577321号，土地登记编号：南府国用（2015）第0108311号）作为抵押，截止2016年2月29日该笔借款余额为683,049.62元；

2014年9月24日，公司向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洲支行借款74.00万元，以公司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61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园3号楼718室（建筑面积140.05平方米，房产证号：粤房地权证佛字第0200576998号，土地登记编号：南府国用（2015）第0108297号）作为抵押，截止2016年2月29日该笔借款余额为665,074.63元；

2014年9月24日，公司向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洲支行借款75.00万元，以公司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61号创越时代文化创意园3号楼719室（建筑面积139.96平方米，房产证号：粤房地权证佛字第0200576991号，土地登记编号：南府国用（2015）第0108298号）作为抵押，截止2016年2月29日该笔借款余额为674,062.12元；

以上三笔借款均由梁桂林、苏健峰、黄文基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2月29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88,910.41	88,910.41	
未分配利润	1,587,716.24	800,193.66	-2,059,117.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676,626.65	20,889,104.07	940,882.32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1,676,626.65	20,889,104.07	940,882.32

（二）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收资本（或股本）变动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无资本公积；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扭亏为盈，公司对弥补亏损后盈余部分计提了盈余公积88,910.41元；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00,193.66	-2,059,117.68	-4,343,477.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期初未分配利润	800,193.66	-2,059,117.68	-4,343,477.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7,522.58	2,948,221.75	2,284,359.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88,910.41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储备基金	--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及福利基金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优先股股利	--	--	--
对股东的其他分配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其他利润分配	--	--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7,716.24	800,193.66	-2,059,117.68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

1、公司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于冀江	--	--	960.00	48.00	48.00
黄文基	--	--	640.00	32.00	32.00
横琴东江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 -11412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	10.00	10.00
横琴源基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	10.00	10.00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11413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计			2,000.00	100.00	10.00

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于冀江。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子公司。

3、其他关联方信息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控制的企业
珠海横琴华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控制的企业
珠海横琴源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控制的企业
珠海横琴东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控制的企业
佛山市煜明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控制的企业
佛山市广润达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控制的企业
广东邦能电气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控制的企业
广东维能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控制的企业
江苏广特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控制的企业
广东中特新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控制的企业
北京广特海兰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控制的企业
广东中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投资的企业
西安维能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控制的企业
佛山市鸿海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黄文基曾经控制的公司
广东磊益石材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黄文基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鸿大创展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黄文基担任监事的公司
佛山市城北郊边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黄文基担任监事的公司
台山市源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黄文基投资的公司
佛山市美日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黄文基投资的公司
东莞市合志同展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亲属担任高管
佛山市洲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亲属控制的公司
广东苏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于冀江亲属控制的公司
杭州欣耀房地产代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近亲属参股的公司
黄文基	董事长兼总经理
曹立宏	董事兼副总经理

高鹏	董事
莫兆荣	董事
邹强	董事
博莱联合有限公司	董事兼副总经理曹立宏控制的企业
刘凤玲	职工代表监事兼监事会主席
詹怿圣	监事
钟立生	监事
陈静英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2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	175,600.00	--
合计	--	--	175,600.00	--

（2）关联租赁

2016年3月15日，公司与佛山市鸿海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约定公司租赁位于佛山市禅城区华新路6、8号沿海馨庭三层的部分区域（面积为945.00平方米）作为公司办公用地，租赁期限自2016年5月1日起至2021年4月30日止，月租金为15,138.90元。

2016年3月15日，公司与佛山市鸿大创展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约定公司租赁位于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郊边村城北郊边市场二楼之七铺（面积为201.00平方米）作为仓库，租赁期限自2016年7月1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止，2016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月租金为：5,065.20元/月，2018年7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月租金为：5,628.00元/月，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月租金为：6,190.80元/月。

关联租赁的价格与同地段房屋的租赁价格无明显差异，价格公允。

2、偶发性交易

（1）报告期关联方资金拆借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报告期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说明
广东广特电气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18,479,634.00	13,000,000.00	借款
	2015 年度	11,540,000.00	11,550,000.00	借款
于冀江	2014 年度	4,000,000.00	--	借款
	2015 年度	3,000,000.00	4,000,000.00	借款
	2016 年 1 月-2 月	1,000,000.00	2,000,000.00	借款
张立平	2014 年度	298,897.00	1,172,427.63	借款
	2015 年度	1,350,000.00	2,410,000.00	借款
黄文基	2014 年度	7,780,000.00	7,749,685.00	借款
	2015 年度	5,050,000.00	11,545,770.00	借款
苏健峰	2015 年度	4,000,000.00	4,000,000.00	借款
曹立宏	2016 年 1 月-2 月	610,000.00	610,000.00	借款

关联方资金拆借说明：公司对于关联方资金拆借未计提、收取或者支付利息。

(2) 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在报告期内发生了如下担保事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梁桂林	2,250,000.00	2014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否
苏健峰	2,250,000.00	2014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否
黄文基	2,250,000.00	2014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9 月 26 日	否

(三) 关联往来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	--
合计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于冀江	2,000,000.00	3,000,000.00	4,000,000.00
张立平	--	--	1,060,000.00
黄文基	--	--	6,495,770.00
合计	2,000,000.00	3,000,000.00	11,555,770.00

（四）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相关规范性文件未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规定，因此在报告期内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未执行公司相关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都制定了关联方及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和回避及表决程序，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规定如下：

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过半数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决议范围，应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的，有关该关联事项的决议无效；但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定价原则和定价规定如下：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方式以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为准，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五）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关联资金拆借，发生频率较高，但综合考虑资金拆入金额远远大于拆出，拆入资金补充了公司流动资产，关联方资金拆借主要解决公司短期资金问题，公司对关联方资金拆借未计提、收取或者支付利息。关联交易并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不利影响。

（六）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应遵循的原则，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公司之间将规范并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各股东拟以2016年2月29日为基准日，按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无需要披露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止2016年2月29日本公司抵押资产情况：

抵押权人	合同编号	抵押开始日期/截止日期	最高抵押限额	备注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洲支行	(平洲)农商借字[2014]第 000005号	2014年9月26日	683,049.62	房屋建筑物抵押
		2024年9月26日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洲支行	(平洲)农商借字[2014]第 000006号	2014年9月26日	665,074.63	房屋建筑物抵押
		2024年9月26日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洲支行	(平洲)农商借字[2014]第 000007号	2014年9月26日	674,062.12	房屋建筑物抵押
		2024年9月26日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3月25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佛山市华电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事宜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2-168号”《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2月29日，以资产基础法为主要评估方法，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167.66万元，评估值为2,258.54万元，评估增值90.88万元，增值率为4.19%。整体改制后公司资产及负债仍按照账面价值入账。

除上述资产评估事项外，公司未发生其他资产评估行为。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

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现行政策一致。

十一、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一）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2016年1-2月、2015、2014年前五大客户交易金额分别为2,281,126.80元、39,826,884.85元、33,431,118.25元，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100.00%、88.99%、89.52%，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这主要是由电气安装行业的业务属性决定，公司业务主要是为房地产企业、电力单位等提供电气安装服务，报告期内单体客户涉及的项目合同金额较高，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主要客户的收入大幅下降，则会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公司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会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丰富下游客户类型，延伸省外市场。从2015年开始，开始与四川省电力设计院展开合作，未来公司的客户分散度将会进一步提升，并逐步降低对客户的集中度。

（二）宏观经济波动与政策变化的风险

电气安装行业与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形成的需求密切相关，而这些需求也取决于所处经济周期阶段和相应的宏观经济状况。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稳定增长以及固定资产投资水平的提高，电气配套工程需求也出现了大幅增长。若我国经济陷入低迷，导致国家基础设施、房地产行业等缓建或者停建，可能会削弱其电气配套设施的建设投入，从而导致整体电气安装需求的减少。同时，下游行业的产业政策和监管措施发生变化，也会影响到该行业的电气配套工程建设，进一步影响电气安装行业的需求。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发挥自身竞争优势，积极开拓市场，努力扩大

销售规模，同时进一步加强费用控制，提高盈利能力，以降低宏观经济波动与政策变化造成的影响。

（三）业务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安装施工业务，公司客户考虑到电气安装的便捷性以及后续维护，在招投标过程中倾向于选择本地或在当地设有子公司、分公司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广东地区，其他地区市场正在逐步开发，如果其他地区市场开拓受限，广东地区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业务增长速度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会加大对省外资源的开拓，市场开拓力度也在逐年增强，目前公司已走出省外与四川省电力设计院展开合作。在未来，公司的客户区域分散度将会进一步改善。

（四）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2016年2月29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9,077,809.37元、29,971,531.68元和16,811,205.62元，占各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60.33%、53.52%和38.20%，应收账款在资产结构中的比例较高。公司已按照既定会计政策在期末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虽然公司客户的信用良好，报告期内未出现坏账的情形，但随着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如果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为：公司将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的事前控制、事中控制和事后管理工作，同时将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责任落实到人，将业务回款情况纳入绩效考核，保证公司收付款现金流的及时衔接。

（五）资质无法续期风险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三级、承修类三级、承试类五级）资质标准第（八）条规定：“持进网作业许可证电工40人以上”，建筑企业资质标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第（五）条规定：“经考核或培训合格的中级工以上技术人员不少于30人”，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特性，人员流动性较大，截至2016年5月30日，公司人员数量存在不符合上述两条资质规定要求的情况。若上述资质到期

后，公司未按规定申请续期或者申请续期未通过的，将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为：公司将尽快通过招聘和考试的方式，对人员流动问题进行有效治理，使其尽快满足资质相关要求，防止资质到期发生人数不满足资质要求的问题。

第五章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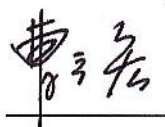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黄文基



曹立宏



邹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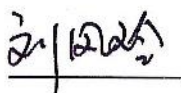


高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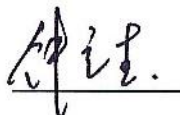


莫兆荣

全体监事签字：



刘凤玲



钟立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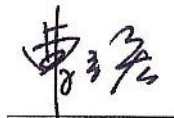


詹怿圣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黄文基



曹立宏



陈静英

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0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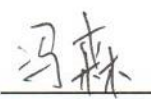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田德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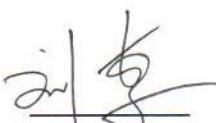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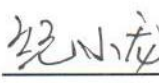

冯森

项目小组成员：


冯森


鲁昌


刘李


纪小龙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章)



经办律师:

邓传远

赵剑发

主任签字:

黄永东

2016年 6月 20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大华特字[2016]004353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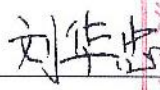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大华审字[2016]004535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 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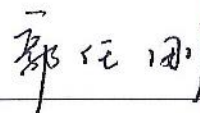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华忠





郭任刚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0 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